



广东广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反馈稿)

主办券商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一六年十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

1、存货减值风险

公司存货余额在报告期一直保持较高水平，2014年末、2015年末、2016年3月31日的存货分别为7,351,722.66元、4,354,106.86元、7,051,159.59元，占各期期末总资产比例达到19.97%、11.90%、18.16%，若未来部分主要产品价格下降，可能导致减值损失，影响公司利润。

2、应收帐款回收风险

公司应收帐款在报告期内一直保持较高水平，其2014年末、2015年末、2016年3月31日的应收账款分别为8,658,979.98元、9,961,492.97元、7,511,116.02元，占公司总资产比例相对较高，若部分主要客户回款不及时或无法足额回款，可能在一方面导致公司现金流断裂，另一方面可能导致公司坏账损失，影响利润。

3、市场竞争风险

目前，国内高低压成套开关设备行业制造厂商众多，市场集中度较低，中低端产品同质化较为严重，价格战仍是当前的主要竞争手段。其中，中低端产品的低技术壁垒、低投资造成了该领域的低行业门槛，价格战尤为突出。因此，行业中低端产品存在激烈竞争造成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而高端产品由于技术含量高、工艺复杂存在较高的技术壁垒，国内具有相关生产能力的厂家不多。公司面临一定的市场竞争风险。

4、人力资源风险

我国高低压成套开关设备行业的市场规模每年以较快的幅度增长，市场规模增长的同时需要大量的具有优秀的技术研发人才和勇于创新、富有开拓精神的经营管理人才。公司自成立至今非常重视人才的储备与培养，定期组织专业知识培训，使得员工具备较高的职业素养与道德水准。但是随着公司规模扩大，市场地位提高，公司存在人力资源管理及人才储备不足的风险，可能会影响公司的健康发展。

5、管理风险

近年来，公司业务处于高速增长之中，公司的资产规模、人员规模、业务规模均迅速扩大，对公司的内部管理也提出了更高要求。虽然公司在发展过程中，已经形成了较为规范的内部管理体系，积累了成熟的管理经验，并相应地培养出一批管理人才，公司内部也形成了较为高效的管理体系。但随着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产品和服务结构进一步完善，面临的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对公司生产经营管理、人才储备、技术研发、资本运作等方面将提出更高要求。如果公司的组织模式、管理制度和管理人员未能跟上公司内外部环境的变化，则公司面临一定的管理风险。

6、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于化空、宋华夫妇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 95.72% 的股份，于化空担任公司董事长，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人事、财务管理均具有控制权。公司已制定了适合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防止控股股东利用控制权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进行不当控制。若公司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对公司的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或其他方式对公司的经营、投资、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对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产生不利影响，存在因股权集中及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带来的风险。

目录

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目录	4
释义	6
第一节 基本情况	8
一、公司基本情况	8
二、股票挂牌情况	8
三、公司股权结构	10
四、公司成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12
五、公司子公司及分公司情况	18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技术人员	22
七、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27
八、相关机构情况	28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0
一、主营业务产品及服务	30
二、公司组织结构和主要生产、服务的流程	36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资源情况	43
四、业务基本情况	52
五、公司商业模式	58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59
七、公司发展计划	69
第三节 公司治理	71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71
二、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73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74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75
五、同业竞争	76
六、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外担保、资金占用情况以及所采取的措施	77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80
第四节 公司财务	84
一、财务报表	84
二、最近二年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105
三、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05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05
五、报告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19
六、报告期内盈利情况	123
七、公司主要资产情况	130
八、公司主要负债情况	144
九、股东权益情况	150
十、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152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55
十二、需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56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改制情况	157
十三、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157
十四、股利分配和最近两年利润分配情况	158
十五、风险因素及自我评估	158
十六、报告期内公司纳税情况	161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62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63
二、主办券商声明	164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165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66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167
第六节 附件	168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168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68
三、法律意见书	168
四、公司章程	168

释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上下文另有解释或说明外，下列使用的简称分别代表如下全称或含义：

简称	全称或含义
公司/股份公司	广东广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安有限/有限公司	韶关市广安电气有限公司
盈安投资	韶关市盈安投资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本次挂牌	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股转公司，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律意见书	《关于广东广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法律意见书》
元	人民币元
报告期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3 月
《公开转让说明书》	广安科技为本次挂牌制作的《公开转让说明书》
《审计报告》	天健审（2016）3-471 号《审计报告》
《公司章程》	广安科技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
《公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合同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业务规则》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标准指引》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试行）》
中国	中华人民共和国

巨通	广东巨通律师事务所
主办券商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天健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华夏金信	天津华夏金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广安科技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董事会	广安科技公司董事/董事会
监事/监事会	广安科技公司监事/监事会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广东广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66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于化空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1996 年 9 月 12 日
股份公司变更日期:	2016 年 6 月 20 日
住所:	广东省韶关市曲江区马坝镇十六冶七村
邮政编码:	512100
董事会秘书	黄惠瑜
联系电话:	13802812923
传真:	0751-8252990
电子信箱:	1596351671@qq.com
所属行业: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C38)
经营范围:	自动化控制系统及智能电气的技术研究、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服务。设计、制造: 高低压成套设备、开关控制设备、电控设备、路灯及配件; 提供室内水电、机电设备安装服务; 销售: 仪表仪器、高低压电器元件、电工器材、给水管、排水管、管材、管件、照明电器、节能产品、五金工具、电机设备、路灯及配件、劳保用品用具、消防器材、化工产品(危险、剧毒品除外)、家电。(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20061745343X5
主营业务	高低压成套开关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 股票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1.00 元
股票总量:	26,600,000 股
挂牌日期:	【】年【】月【】日
挂牌后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二)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自愿锁定承诺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系统业务规则》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所有发起人，自然人股东针对上述股份的限售出具了书面承诺函。

除上述情况，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质押或冻结等转让受限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6 月 20 日，截止公司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股份公司成立尚未满一年，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报价转让的股票数量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在公司任职情况	挂牌时可转让的股份数量（股）
1	于化空	21,404,000	80.47	董事长	-
2	宋华	3,596,000	13.52	监事	-
3	于姣	300,000	1.13	-	-
4	吕晓芳	250,000	0.94	-	-
5	杨国强	50,000	0.19	-	-
6	韶关市盈安投资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	3.75	-	-
合计		26,600,000	100	-	-

（三）股票转让方式

2016年7月2日，经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公司股票转让采用协议转让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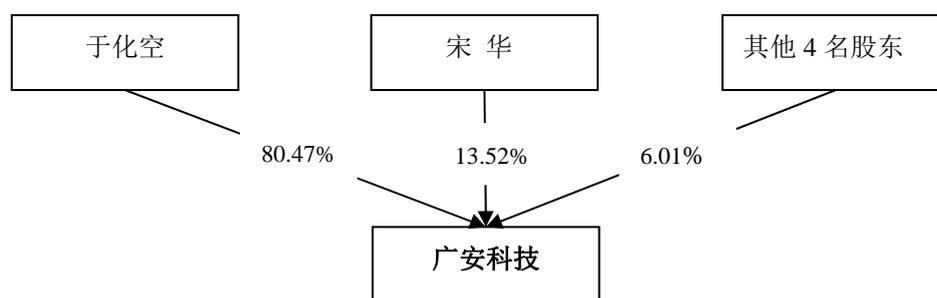
三、公司股权结构

（一）公司股权结构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于化空	21,404,000	80.47
2	宋华	3,596,000	13.52
3	于姣	300,000	1.13
4	吕晓芳	250,000	0.94
5	杨国强	50,000	0.19
6	韶关市盈安投资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	3.75
合计		26,600,000	100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其他4名股东持股情况：于姣持股1.13%，吕晓芳持股0.94%，杨国强持股0.19%，韶关市盈安投资服务中心（有限合伙）持股3.75%。

（二）公司主要股东情况

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目前股东于化空直接持有公司 80.47% 股份,通过盈安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0.79% 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其配偶宋华直接持有公司 13.52% 股份,通过盈安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0.94% 股份,于化空、宋华夫妇合计持有公司 95.72% 股份,共同认定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于化空:男,1953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专学历。1975 年 5 月至 1996 年 8 月,于广东省地矿局任助理电气工程师、助理经济师,1996 年 9 月至 2016 年 6 月创办韶关市广安电气有限公司,并担任执行董事职务,2016 年 6 月任广东广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任期三年。

宋华:女,1953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专学历。1975 年 4 月至 2006 年 6 月,于广东省地矿局任教师;2006 年 6 月至 2016 年 6 月于韶关市广安电气有限公司担任监事;2016 年 6 月至今任广东广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期三年。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变更情况

于化空、宋华夫妇系广安科技前身广安有限的股东,报告期内,于化空保持对广安科技、广安有限的绝对控股,且于化空一直担任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因此,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

3、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

除公司股东于化空、宋华以外,公司其他股东持股比例均未超过 5%。

(三) 持有的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持有公司的股份均不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情形。

(四) 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于化空、宋华为夫妻关系;于化空、于姣为父女关系;宋华、于姣为母女关系。除此之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私募基金备案情况

韶关市盈安投资服务中心（有限合伙）的合伙人均为公司高管及核心员工，除投资广安科技外并不投资其他企业。盈安投资的经营范围为“受企业委托提供投资与资产管理服务；投资咨询服务（不含金融、证券、期货、基金咨询服务）；商务信息咨询服务。”合伙企业设立的出资额全部源于合伙人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出资，不存在向特定对象募集资金的情况。且盈安投资的普通合伙人为自然人，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私募基金管理人，盈安投资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盈安投资不需要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关登记备案手续。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韶关市盈安投资服务中心（有限合伙）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所指的私募投资基金，无需按照《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的相关规定办理登记备案程序。

四、公司成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广东广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系由韶关市广安电气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公司及其前身的设立、变更等历史沿革情况如下：

1、1996年9月12日，广安有限设立

韶关市广安五交化有限公司（后名称变更为“韶关市广安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安有限”）由于化空、李顺堂于1996年9月12日设立，具体如下：

韶关市广安五交化有限公司系由股东于化空、李顺堂两个自然人出资组建，于1996年9月16日取得韶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核发的注册号为44020100245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地址：韶关市浈江区站南路口岸大楼侧。注册资本为50万元，其中约定由于化空以现金出资43万元、李顺堂以现金出资7万元。

各股东出资金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于化空	430,000.00	86
李顺堂	70,000.00	14
合计	500,000.00	100

上述出资业经韶关市北江审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韶北审所验字（1996）112号企业法人验资证明书。

2、1998年12月，广安有限增资23万元

1998年12月28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股东按持股比例以实物资产（商品）方式增资23万元，其中股东于化空以实物资产（商品）认缴新增注册资本19.78万元，股东李顺堂以实物资产（商品）认缴注册资本3.22万元，注册资本由人民币50万元增加到人民币73万元。

上述出资业经南粤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编号为南粤会验字[1999]05号验资报告。

1999年4月20日，韶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注册号为44020100245号之-01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增资完成后，电气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于化空	627,800.00	86
李顺堂	102,200.00	14
合计	730,000.00	100

3、2003年8月，广安有限增资67万元

2003年8月1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新增注册资本67万元，其中股东于化空以货币方式认缴新增注册资本61.82万元，股东李顺堂以货币方式认缴注册资本5.18万元，注册资本由人民币73万元增加到人民币140万元。

上述出资业经曲江县鸿信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编号为曲鸿验字(2003)第122号验资报告。

2003年8月6日，韶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注册号为4402012000201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增资完成后，广安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	---------	---------

于化空	1,246,000.00	89
李顺堂	154,000.00	11
合计	1,400,000.00	100

4、2006年8月，广安有限增资100万元

2006年8月14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新增注册资本100万元，其中股东于化空以货币方式认缴新增注册资本89万元，股东李顺堂以货币方式认缴注册资本11万元，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40万元增加到人民币240万元。

上述出资业经韶关市鸿信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编号为韶鸿会验[2006]第228号验资报告。

2006年8月24日，韶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就此项事项进行了工商变更，并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仍为4402012000201。本次增资完成后，广安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于化空	2,136,000.00	89
李顺堂	264,000.00	11
合计	2,400,000.00	100

5、2007年3月，广安有限增资120万元

2007年3月12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新增注册资本120万元，其中股东于化空以货币方式认缴新增注册资本106.80万元，股东李顺堂以货币方式认缴新增注册资本13.20万元，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40万元增加到人民币360万元。

上述出资业经韶关中一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编号为韶中一验(2007)058号验资报告。

2007年4月6日，韶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就此项事项进行了工商变更，并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仍为4402012000201。本次增资完成后，广安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于化空	3,204,000.00	89

李顺堂	396,000.00	11
合计	3,600,000.00	100

6、2009年7月，广安有限股权转让

2009年7月23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李顺堂与宋华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李顺堂将所持公司11%股权以每单位出资额1元的价格转让给宋华。同日，各方就前述股权转让事宜签署了股权转让合同。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广安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于化空	3,204,000.00	89
宋华	396,000.00	11
合计	3,600,000.00	100

7、2009年9月，广安有限增资320万元

2009年9月1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新增注册资本320万元，股东宋华以货币方式认缴新增注册资本85万元，以实物资产（房屋）认缴新增注册资本78万元，以土地使用权认缴新增注册资本157万元。韶关中一房地产与土地估价有限公司已对宋华出资的房屋与土地使用权进行了评估，并于2009年8月5日出具了“韶中一房地产评字【2009】第JS042号”和“韶中一地评字【2009】第046号”资产评估报告。宋华已与广安有限就出资的房屋和土地使用权办妥所有权过户手续。见韶关市房产管理局核发的粤房地权证韶字第0200009345号《广东省房地产权证》和韶关市曲江区人民政府核发的曲府国用（2009）第00067号总字第0009915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有土地使用权》。注册资本由人民币360万元增加到人民币680万元。

上述出资业经韶关中一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编号为韶中一验字（2009）223号验资报告。

2009年9月9日，韶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注册号为440200000023077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增资完成后，广安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于化空	3,204,000.00	47.12

宋华	3,596,000.00	52.88
合计	6,800,000.00	100

8、2012年11月，广安有限增资1320万元

2012年11月27日，广安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新增注册资本1320万元，其中股东于化空以现金认缴新增注册资本1320万元。2012年11月26日，公司注册资本由680万变更为2000万。

上述出资业经韶关市诺正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编号为韶关正验字[2012]014号验资报告。

2012年11月28日，韶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就此项事项进行了工商变更，并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仍为440200000023077。本次增资完成后，广安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出资者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于化空	16,404,000.00	82.02
宋华	3,596,000.00	17.98
合计	20,000,000.00	100

9、2015年12月，广安有限增资500万元

2015年12月1日，广安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新增注册资本500万元，其中股东于化空以货币方式认缴新增注册资本500万元；同意股东于化空、宋华将1999年分别作价19.78万元、3.22万元的实物资产出资变更为等价货币出资。此次增资后，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000万元增加到人民币2,500万元。

上述出资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审验，并出具编号为瑞华深圳验字【2015】48040005号验资报告。

本次增资完成后，广安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出资者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于化空	21,404,000.00	85.62
宋华	3,596,000.00	14.38
合计	25,000,000.00	100

10、2016年3月，广安有限增资160万元

2016年3月29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杨国强、吕晓芳、于姣、韶关市盈安投资服务中心（有限合伙）为新增股东，其中杨国强认缴出资人民币5.00万元、吕晓芳认缴出资人民币25.00万元、于芳认缴出资人民币30.00万元、韶关市盈安投资服务中心（有限合伙）认缴出资人民币100.00万元，完成此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2,660.00万元。

根据公司提供的股东银行缴款凭证，公司股东已经实缴上述全部增资款。

此次增资后各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出资者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于化空	21,404,000.00	80.47
宋华	3,596,000.00	13.52
于姣	300,000.00	1.13
吕晓芳	250,000.00	0.94
杨国强	50,000.00	0.19
韶关市盈安投资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00	3.75
合计	26,600,000.00	100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广安有限历次增资过程中股东以货币（1998年分别作价19.78万元、3.22万元的实物出资已于2015年12月1日以货币等价出资补缴）缴付出资，与股东会决议的股东出资情况一致，股东出资真实、充足，本次增资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合法、有效。

11、2016年6月，广安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6年5月30日，广安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以2016年3月31日为基准日，以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5月14日，天健出具天健审【2016】3-471号《审计报告》，根据该报告，截至2016年3月31日，广安有限的净资产值为27,650,930.39元。广安有限按1:0.9620的比例折为股份公司股本26,6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余额1,050,930.39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2016年5月15日，天津华夏金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华夏金信评报字[2016]128号《资产评估报告》确认，截

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广安有限净资产评估值为 2,839.22 万元。

2016 年 6 月 13 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广安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16】3-80 号《验资报告》，验明公司注册资本已足额缴纳。

2016 年 5 月 30 日，广安有限全体股东签署了《发起人协议》，同意共同作为发起人，将广安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6 月 15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选举了股份公司董事、股东代表监事。

2016 年 6 月 20 日，韶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广安科技股份核发了变更后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20061745343X5 的《营业执照》。

股份公司成立时，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于化空	21,404,000	80.47
2	宋华	3,596,000	13.52
3	于姣	300,000	1.13
4	吕晓芳	250,000	0.94
5	杨国强	50,000	0.19
6	韶关市盈安投资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	3.75
合计		26,600,000	100

五、公司子公司及分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拥有一家全资子公司，公司未设立分公司。

公司名称	韶关市广安路灯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于化空
成立日期	2002 年 06 月 24 日
营业期限	2002 年 06 月 24 日至 2017 年 06 月 16 日
注册资本	500 万元
登记机关	韶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企业地址	韶关市曲江区马坝镇十六冶七村（电气公司内）
经营范围	设计、制造、销售：路灯、灯具、照明电器；承接照明、电气工程安装服务（承装、承修、承试供电设施除外）。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200739893767A

路灯有限的股本及演变情况如下：

1、2002 年路灯有限的设立情况

路灯有限由于化空和李顺堂于 2002 年 6 月 19 日出资设立，根据设立时的公司章程，路灯有限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股东于化空出资 44 万元，持有 88% 股权；股东李顺堂出资 6 万元，持有 12% 股权。

2002 年 6 月 19 日，曲江县鸿信合伙会计师事务所向路灯有限出具曲洪会验字[2002]118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止 2002 年 6 月 19 日，路灯有限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 50 万元，均以货币形式出资。其中：于化空出资 44 万元，李顺堂出资 6 万元。

首期出资各股东出资金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于化空	440,000.00	88%
李顺堂	60,000.00	12%
合计	500,000.00	100%

2、2003 年 10 月增资

2003 年 10 月 29 日，路灯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决定新增注册资本 100 万元，其中于化空增资 89.5 万元，李顺堂增资 10.5 万元，均以货币形式出资。同日，全体股东签署《章程修正案》。2003 年 10 月 29 日，乳源瑶族自治县鹰峰合伙会计师事务所向路灯有限出具乳会验字 [2003]第 164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止 2003 年 10 月 28 日，路灯有限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 100 万元，均以资金形式出资。其中：于化空增资 89.5 万元，李顺堂增资 10.5 万元。变更后累计实收注册资本为 150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路灯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	---------	---------

于化空	1,335,000.00	89
李顺堂	165,000.00	11
合计	1,500,000.00	100

3、2005年11月增资

2005年11月20日，路灯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决定新增注册资本50万元，其中于化空增资44.5万元，李顺堂增资5.5万元，均以货币形式出资。同日，全体股东签署《章程修正案》。2005年11月25日，韶关市鸿信会计师事务所向路灯有限出具韶鸿会验[2005]第135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止2005年11月25日，路灯有限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50万元，均以资金形式出资。其中：于化空增资44.5万元，李顺堂增资5.5万元。变更后累计实收注册资本为200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路灯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于化空	1,780,000.00	89
李顺堂	220,000.00	11
合计	2,000,000.00	100

4、2009年7月股权转让

2009年7月23日，李顺堂、于化空签署《股权转让合同》。双方约定：李顺堂将其持有的路灯有限11%的股权以22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于化空。

2009年7月23日，路灯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同意李顺堂退股转让；公司由两人合资的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一人独资的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变更后于化空以货币出资200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100%。同日，全体股东签署《章程修正案》，根据股东会决议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改。2009年7月24日，韶关中一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向路灯有限出具韶中一会验[2009]第181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止2009年7月23日，路灯有限已完成股东股份转让程序。此次股权转让后，公司注册资本仍为200万元，成为于化空一人出资的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路灯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	---------	---------

于化空	2,000,000.00	100
-----	--------------	-----

5、2009年11月增资

2009年11月30日，路灯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决定新增注册资本300万元，其中于化空以货币形式增资300万元。同日，全体股东签署《章程修正案》。2009年11月30日，韶关中一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向路灯有限出具韶中一会验[2009]292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止2009年11月26日，路灯有限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300万元，均以资金形式出资。变更后累计实收注册资本为500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路灯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于化空	5,000,000.00	100

6、2015年12月股权转让

2015年12月1日，路灯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决定：股东于化空同意向广安有限转让持有的路灯有限的全部股权，转让总价格500万元。同日，广安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收购路灯有限的全部股权。

2015年12月1日，路灯有限的原股东于化空与广安有限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同日，路灯有限通过了新的《公司章程》。

此次股权转让后，广安有限持有路灯有限100%股权。

主办券商项目组于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进行查询，在其“行政处罚信息”、“严重违法信息”栏下无关于韶关市广安路灯有限公司的任何违法处罚信息，韶关市广安路灯有限公司合法合规经营。

2016年6月12日，广东省韶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证明》，自2014年1月1日起至本证明出具之日，韶关市广安路灯有限公司不存在因违反工商行政管理法律法规受行政处罚的记录。

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韶关市广安路灯有限公司的关联关系如下：

序号	姓名	广安科技	路灯有限
1	于化空	董事长	执行董事、经理
2	宋华	监事	监事

综上，韶关市广安路灯有限公司在其存续期间合法合规经营。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技术人员

（一）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1、董事会成员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名，本届董事会自2016年6月起任期三年，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所任职位	任职期间
于化空	董事长	2016年6月至2019年6月
孙为泉	董事、副总经理	2016年6月至2019年6月
卢锋	董事	2016年6月至2019年6月
叶萍	董事	2016年6月至2019年6月
华洪娣	董事	2016年6月至2019年6月

董事会成员简历如下：

（1）于化空：男，1953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专学历。1975年5月至1996年8月，于广东省地矿局任助理电气工程师、助理经济师，1996年9月至2016年6月创办韶关市广安电气有限公司，并担任执行董事职务，2016年6月任广东广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任期三年。

（2）孙为泉：男，1966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89年7月至1995年5月，于广东省大宝山矿业有限公司任技术员、电气工程师；1995年5月至1998年10月，于福建昇兴集团彩印厂负责电气设备技术及管理；1998年10月至2002年10月，于广东锦力电器制造有限公司任区域销售经理；2002年10月至2016年5月，任韶关广安电气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6月至今任广东广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任期三年。

（3）卢锋：男，1978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高中学历。2003年4月至2009年4月，于韶关市广安路灯有限公司任营业部经理；2009年5月至2011年7月，就职于家族企业担任销售；2011年8月至2016年6月就职于韶关市广安路灯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6年6月至今任广东广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4）叶萍：女，1969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专学历。

1989年6月至2000年12月，于韶关市金丹霞食品有限公司任会计；2001年1月至2002年7月，于韶关市金丹霞食品有限公司任财务主管。2002年8月至2016年6月，任韶关市广安电气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6月至今任广东广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5) 华洪娣：女，1972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专学历。1993年1月至2005年12月，于广东韶关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印刷厂任印刷、排版、设计、副经理；2006年1月至2010年7月，于广东韶关市宏智广告公司任业务经理；2010年8月至2013年4月，于广东韶关市新兴达印刷厂任设计、业务经理；2013年5月至2016年6月，于韶关市广安电气有限公司任公司办公室主任；2016年6月至今任广东广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2、监事会成员

本公司监事会成员共3人，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所任职位	任职期间
文兰瑛	监事会主席	2016年6月至2019年6月
宋华	监事	2016年6月至2019年6月
吴华	监事	2016年6月至2019年6月

监事会成员简历如下：

(1) 文兰瑛：女，1970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1991年7月至2003年10月，于广东韶钢集团公司任话务员岗位；2003年11月至2015年12月，于韶钢设备管理部任仓库保管员；2016年1月至2016年6月于韶关市广安电气有限公司任仓库主管；2016年6月至今任广东广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2) 宋华：女，1953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专学历。1975年4月至2006年6月，于广东省地矿局任教师；2006年6月至2016年6月为韶关市广安电气有限公司任监事；2016年6月至今任广东广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期三年。

(3) 吴华：男，1965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高中学历。1986年7月至1987年9月，于韶关田螺冲矿任工人；1987年9月至1990年12月，于韶关市西河汽车客运公司任学徒；1991年1月至1997年12月，于韶关第二针织厂任工人；1998年1月至2003年11月，于东莞韶纺公司任司机；2003年12月至2010年7月，于韶关市华天公司任司机；2010年8月至2016年6月

于韶关市广安电气有限公司任司机；2016年6月至今任广东广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期三年。

3、高级管理人员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共4人，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位	任职期间
曹小红	总经理	2016年6月至2019年6月
孙为泉	副总经理	2016年6月至2019年6月
魏美芳	财务总监	2016年6月至2019年6月
黄惠瑜	董事会秘书	2016年6月至2019年6月

(1) 曹小红：男，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87年7月至1991年3月，任广东韶关钢铁厂计控处生产技术科副科长；1991年4月至2003年5月，任广东韶钢设计院机动室副主任；2003年6月至2013年5月，任广东韶钢设计院电仪室主办工程师、室主任；2013年6月至2015年9月，任广东韶钢工程公司自动化事业部经理兼党总支书记；2015年10月至2016年5月任韶关市广安电气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6月至今任广东广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

(2) 孙为泉：男，1966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89年7月至1995年5月，于广东省大宝山矿业有限公司任技术员、电气工程师；1995年5月至1998年10月，于福建昇兴集团彩印厂负责电气设备技术及管理；1998年10月至2002年10月，于广东锦力电器制造有限公司任区域销售经理；2002年10月至2016年5月，任韶关广安电气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6月至今任广东广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任期三年。

(3) 魏美芳：女，1986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8年2月至2010年1月，任广东韶关康瑞科技有限公司会计；2010年1月至2014年12月，任广东韶关伦升纸品有限公司会计主管；2015年1月至2015年9月，任广东韶关华源林业有限公司会计主管；2015年10月至2016年6月，于韶关市广安电气有限公司任会计，2016年6月至今任广东广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

(4) 黄惠瑜：女，1968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88年8月至1994年12月，于广东韶关钢铁集团公司招待所任出纳；1995

年 1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广东韶关钢铁集团公司办公室人事经理；2016 年 1 月至 2016 年 6 月，任韶关市广安电气有限公司人事经理，2016 年 6 月至今任广东广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

4、核心技术人员及持股情况

公司现有核心技术人员共 5 人，具体情况如下：

(1) 唐群英，女，1959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1991 年 12 月至 1993 年 6 月于广东铝厂任电气工程师；1993 年 10 月至 2016 年 6 月任韶关市广安电气有限公司电气工程师、技术部负责人，2016 年 6 月至今任广东广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电气工程师、技术部负责人。

(2) 莫传育，男，1974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0 年 7 月至 2003 年 12 月于广东韶钢建设有限公司任质检员；2004 年 1 月至 2008 年 6 月于广东韶钢嘉羊新型材料有限公司任电气仪表工程师；2008 年 11 月至 2016 年 6 月任韶关市广安电气有限公司助理工程师、技术部负责人，2016 年 6 月至今任广东广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助理工程师。

(3) 孙为泉：男，1966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89 年 7 月至 1995 年 5 月，于广东省大宝山矿业有限公司任技术员、电气工程师；1995 年 5 月至 1998 年 10 月，于福建昇兴集团彩印厂负责电气设备技术及管理；1998 年 10 月至 2002 年 10 月，于广东锦力电器制造有限公司任区域销售经理；2002 年 10 月至 2016 年 5 月，任韶关广安电气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6 年 6 月至今任广东广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任期三年。

(4) 曹小红：男，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87 年 7 月至 1991 年 3 月，任广东韶关钢铁厂计控处生产技术科副科长；1991 年 4 月至 2003 年 5 月，任广东韶钢设计院机动室副主任；2003 年 6 月至 2013 年 5 月，任广东韶钢设计院电仪室主办工程师、室主任；2013 年 6 月至 2015 年 9 月，任广东韶钢工程公司自动化事业部经理兼党总支书记；2015 年 10 月至 2016 年 5 月任韶关市广安电气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6 年 6 月至今任广东广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

(5) 李贵广，男，199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11 年 8 月至 2012 年 9 月于广东汕头市中广电力有限公司任电力设计；2012

年 10 月至 2014 年 4 月于广东四会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任电气工程师；2014 年 5 月至 2015 年 11 月于广州市嘉特斯机电制造公司任售后电气工程师；2015 年 12 月至 2016 年 6 月任韶关市广安电气有限公司任高低压柜设计工程师，2016 年 6 月至今任广东广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低压柜设计工程师。

以上核心技术人员中，唐群英通过韶关市盈安投资服务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广安科技 0.02% 的股份，莫传育通过通过韶关市盈安投资服务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广安科技 0.02% 的股份，孙为泉通过韶关市盈安投资服务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广安科技 0.30% 的股份，曹小红通过韶关市盈安投资服务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广安科技 0.30% 的股份。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形式
于化空	董事长	21,404,000	80.47	直接持股
		210,000	0.79	间接持股
孙为泉	董事	80,000	0.30	间接持股
卢锋	董事	30,000	0.11	间接持股
叶萍	董事	-	-	间接持股
华洪娣	董事	80,000	0.30	间接持股
文兰瑛	监事会主席	10,000	0.04	间接持股
宋华	监事	3,596,000	13.52	直接持股
		250,000	0.94	间接持股
吴华	监事	-	-	间接持股
曹小红	总经理	80,000	0.30	间接持股
魏美芳	财务负责人	10,000	0.04	间接持股
黄惠瑜	董事会秘书	80,000	0.30	间接持股

七、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财务指标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3,882.03	3,660.01	3,680.62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753.96	2,659.46	2,716.1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753.96	2,659.46	2,716.15
每股净资产(元)	1.04	1.06	1.3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4	1.06	1.36
资产负债率	29.06%	27.34%	26.20%
流动比率(倍)	1.89	1.87	2.48
速动比率(倍)	1.27	1.43	1.71
财务指标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207.00	1,966.24	1,970.17
净利润(万元)	-65.50	-79.69	9.7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65.50	-79.69	9.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65.48	-78.63	8.6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65.48	-78.63	8.67
毛利率(%)	20.29	19.71	16.79
净资产收益率(%)	-2.49	-2.98	0.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49	-3.52	0.3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3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3	0.00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24	2.11	2.05
存货周转率(次)	0.29	2.70	2.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52.07	-58.95	68.69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6	-0.02	0.03

注：上表中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为：

$$1、\text{净资产收益率} = P_0 / \left(E_0 + \frac{NP}{2} + \frac{E_i \times M_i}{M_0} - \frac{E_j \times M_j}{M_0} \pm \frac{E_k \times M_k}{M_0} \right)$$

其中： P_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3、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八、相关机构情况

（一）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陶永泽
住所：	贵州省贵阳市中华北路216号华创大厦
项目小组负责人：	王锦
项目小组其他成员：	傅骏、王玮、刘洋
电话：	0851-8652634
传真：	0851-6856537

（二）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广东巨通律师事务所
机构负责人：	梁宏岩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光明新区光明办事处红花北路宏发雍景城A栋商铺A11
签字律师：	刘国兵、彭安意
电话：	0755-27735868
传真：	0755-27120156

（三）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机构负责人:	胡少先
住所:	杭州市西溪路 128 号新湖商务大厦
签字会计师:	张希文、林利
电话:	0571-88216888
传真:	0571-88216999

(四) 资产评估机构

机构名称:	天津华夏金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机构负责人:	施耘清
住所:	天津市河西区借方南路 256 号泰达大厦 16 层
签字资产评估师:	张慧、汪勤
电话:	022-23201481
传真:	022-23201482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六) 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晓嘉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第二节公司业务

一、主营业务产品及服务

(一) 主营业务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高低压成套开关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生产的产品广泛应用于公共配电，工业及民用建筑领域中。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规定，公司所属行业为“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和代码表》（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C3823 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颁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C3823 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根据股转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12101310 电气设备中的电气部件与设备”。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自动化控制系统及智能电气的技术研究、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服务。设计、制造：高低压成套设备、开关控制设备、电控设备、路灯及配件；提供室内水电、机电设备安装服务；销售：仪表仪器、高低压电器元件、电工器材、给水管、排水管、管材、管件、照明电器、节能产品、五金工具、电机设备、路灯及配件、劳保用品用具、消防器材、化工产品（危险、剧毒品除外）、家电。（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未发生重大变化。

韶关市广安路灯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为：设计、制造、销售：路灯、灯具、照明电器；承接照明、电气工程安装服务（承装、承修、承试供电设施除外）。

报告期内，路灯公司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与子公司的业务是相互独立的，业务内容有所不同：公司主要负责自动化控制系统及智能电气技术的研究、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服务；设计、制造高低压成套设备、开关设备、电控设备等，销售：仪器仪表、高低压电器元件等；子公司主要负责设计、制造、销售：路灯、灯具、照明电器；承接照明、电气工程安装服务。

合作模式：公司与子公司在业务上各自独立经营，子公司接受公司的战略指导，公司为子公司制定发展方向，公司在不损害自身利益的前提下可以为子公司提供客户资源、商业信息、技术信息等。

（二）主营产品及服务

公司引进国内外先进的供配电产品和技术，先进的生产和检测设备，专业生产各种型号规格的高低压成套开关设备，产品广泛应用于公共配电，工业及民用建筑领域，作为配电及控制作用。并专业代理法国施耐德、德国西门子、日本欧姆龙等全球知名品牌电气产品，长期致力于电力、冶金、机床、建筑、公路、纺织等领域配套服务。

1、高压成套开关设备和控制设备

高压成套开关柜适用于城市居民区配电、小型二次变电站、工矿企业、商场、机场、地铁、风力发电、医院、体育场、铁路、隧道等。

（1）KYN28A-12 铠装移开式交流金属封闭开关设备

KYN28-12 移开式交流金属封闭开关设备装有防误操作闭锁装置，适用于额定电压 3.6-12KV、50HZ 单母线及单母线分段的成套系统。配用 WVT、VS1、VD4、V8t 等真空断路器，可实现柜前调试、安装、维护。开关柜具有防误操作断路器，防止带负荷推拉可移开部件，防止接通地开关在接地位置送电和防止误放带电间隔。可取代各种老型号的金属封闭开关设备。



产品特点：①高压柜设计由固体的柜体和可抽出部分（小车）组成，一次器材和二次器材相互隔离各成系统；②正面在门、操作面报有防误机构，侧面有防护板相隔，中间隔板将开关柜内部分成上下两部分，上部分是断路器和仪表室，下部分电缆室，安全可靠，维护方便；③根据客户需求可选择安装不同类型断路器。简单有效的“五防”闭锁，防止误操作；④柜体可靠墙安装，柜前维护，减少占地面积。电缆室空间充裕，可连接多余电缆。

(2) XGN15-12(FZ.R)/125-31.5 型高压交流金属封闭环网开关设备

XGN15-12(FZ·R)、125-31.5 型高压交流金属封闭环网开关设备，是以新一代的负荷开关作为主断路器，柜体采用空气绝缘。结构紧凑简单，操作灵活、安装方便，具有多重联锁。配置电操、PT、CT、UPS、FTU 和采用传感技术等可实现网络自动化控制。XGN15-12(FZ·R) 开关设备采用我公司自主生产的 FLN36-12D(I、II)，或原装 ABB 产品 SFG 型负荷开关，也可根据用户需求配置其他系列的负荷开关。



产品特点：①负荷开关体积小，节省了设备空间和建筑空间；②母线室的母线覆合绝缘，直接连接在负荷开关的端子上，三相母线按纵向排列，开关设备可根据需要布局；③柜体采用进口敷铝锌板加工成模板化结构，提高了防护等级；④具有可靠的机械连锁和防止误操作功能，操作方式有手动和电动

(3) XGN15-12(FZ)/630-20 型高压交流金属封闭环网开关设备

XGN15-12(FZ)/630-20 型高压交流金属封闭环网开关设备是引进国外先进技术并按照国内农网及城网改造要求，柜体采用进口敷铝锌板经数控机床加工后组

装而成，具有可靠的机械联锁和防护误操功能。

产品特点：①外形美观，抗腐蚀性强、结构紧凑合理、体积小，组合十分方便；②安装方便，可按各种设计要求随意组合、扩展，单人安装简单方便，占地小；③开关密封性好，运行安全可靠，免维护。

2、低压成套开关设备和控制设备

低压成套开关柜适用于发电厂、变电站、厂矿企业等电力用户的交流 50HZ、额定工作电压 400V 的配电系统，实现电力、动力、照明及配电设备的电能转换、分配与控制。

(1) MNS 低压开关柜（低压成套开关设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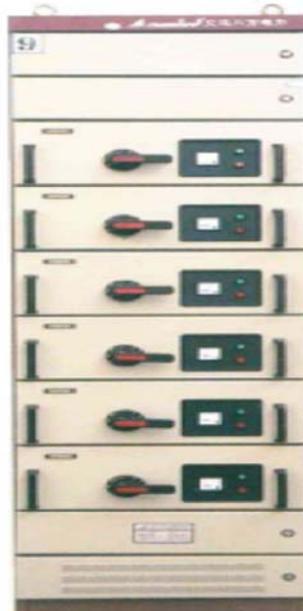
MNS 低压开关柜（低压成套开关设备）主母线额定电流 4000A~1600A，是一种模式化、多功能的低压配电柜。应用于发电厂、石油化工、冶金、机械、纺织、高层建筑等行业的配电系统。

产品特点：①结构紧凑，以较小的空间容纳较多的功能单元，可正反两面操作。②组装灵活，装置的各功能室相互隔离。③水平主母线采用柜后平置式排列，以增强母线短路热稳定性。



(2) GCK 低压开关柜（低压成套开关设备）

GCK 型低压开关柜（低压成套开关设备）主母线额定电流 3150A，2500A~1000A，适用于大型发电厂、石化系统等自动化程序较高，要求与计算机接口的场所，作为三相交流系统、50（60）HZ，额定电流为 4000A 及以下的发、供电系统中的配电、电动机集中控制、功率补偿使用的低压成套配电装置。



产品特点：①结构紧凑，为组合装配式结构，柜架的全部结构部件用螺钉紧固连接而成。②产品中完全相同的功能单元具有互换性，各功能单元均装设可靠的接地。③柜体采用标准模块设计，有五种尺寸系列标准单元供用户选用。④在动力中心(PC)进线柜内，顶部为水平母线区域，水平母线区域下部为断路器室，断路器可配置国产的DW15C, ME 等系列以及智能断路器；也可根据用户需要配置国外电气公司生产的各种断路器。

(3) GGD 低压成套开关设备

GGD 型低压成套开关设备是根据原能源部主管部门、广大电力用户及设计部门的要求，本着安全、经济、合理、可靠的原则而组织联合设计的新型低压配电柜。



产品特点：①具有分析能力高、动热稳定性好，电气接线方案灵活的特点，

稳定电流达 3150A，可用于 2000KVA 以下配电变压器；②HD13BX 和 HS13BX 型旋转操作工刀开关是为满足 GGD 柜独特结构设计的专用元件；③母线夹用高强度的阻燃型 PPO 合金材料热塑成型，绝缘强度高，自燃性能好。

(4) GWJ 低压无功功率自动补偿柜

GWJ 型低压开关柜适用于发电厂、大石油化工、冶金、机械、高层建筑等行业的配电系统。作为三相交流系统、50（60）HZ，额定电压 380V 配电系统中的配电、电动机集中控制、功率补偿使用的低压成套配电设备。

产品特点：①采用新型整体结构的母线绝缘框，母线立装，加强了柜体的动、热稳定性；②柜体上部增加隔板，防止事故扩大。仪表盘面可开启，维修方便。③有四种屏宽可供选择，便于电路、元件的安装。

(5) XM 配电箱（配电板）

XM 系列配电箱广泛用于发电厂、变电站、厂矿企业、高层建筑、港口、车站等单位的建筑照明和小型动力控制电路中，适用于交流 50HZ，交流单相 220V，三相 380V 及以下，电流 200A 及以下的户内照明和动力配电线路中、作为线路过载保护、短路保护以及线路切换用，该型设备适用于民用或适用于非专业人员可以进入的场地式用。



产品特点：①箱体采用冷轧钢板焊接而成型，据使用要求有不同箱体材质的选择，门板采用标准铰接与箱体连接，组装快捷方式；②款式灵活多样，可按需配装成不同电气性能的控制系統，如：照明配电箱、动力控制箱、计量箱、空调控制箱、水泵控制箱、消防控制箱等。③箱体规格尺寸可根据客户要求优化设

计；④内部结构件全部按镀锌钝化处理；箱体采用整体喷塑处理防腐能力强、外观整洁美观。

(6) MNS 低压开关柜（低压成套开关设备）

MNS 低压开关柜（低压成套开关设备）主母线额定电流 1600A~400A，适用于交流 50~60HZ，额定工作电压 380V 的电力交流的配电设备的电能转换分配及控制之用。主要适用于机场、变电站、石油加工、冶金钢铁、交流能源、轻工纺织等厂矿企业和住宅小区、高层建筑等场所。

产品特点：①结构紧凑，以较小的空间容纳较多的功能单元，可正反两面操作。②组装灵活，装置的各功能室相互隔离。③水平主母线采用柜后平置式排列，以增强母线短路热稳定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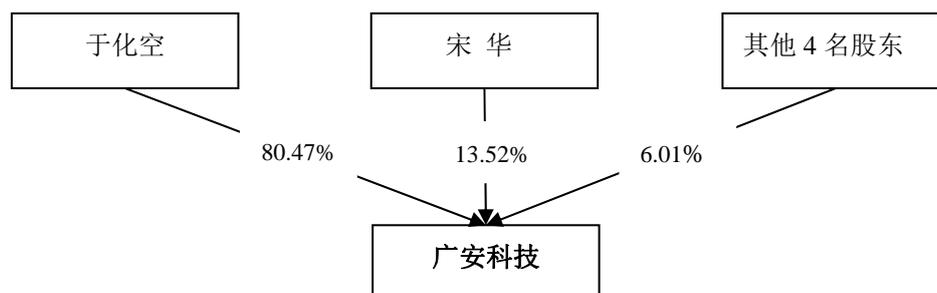
3、代理全球知名品牌电气产品

代理全球知名品牌的高低电压配电器元件及成套装置、自控器件与传感元件、可编程控制器(PLC)、仪器仪表、优势品牌产品、高低压电器等。如：法国施耐德电气(中国)有限公司的电气产品、继电器、断路器；德国西门子公司的 PLC；美国 ASCO 公司的自动转换开关；瑞士 ABB 公司的变频器；日本欧姆龙公司的 OMRON 可编程控制器及变频器。

韶关市广安路灯有限公司的主要产品及服务为道路照明、户外照明灯具的照明工程施工安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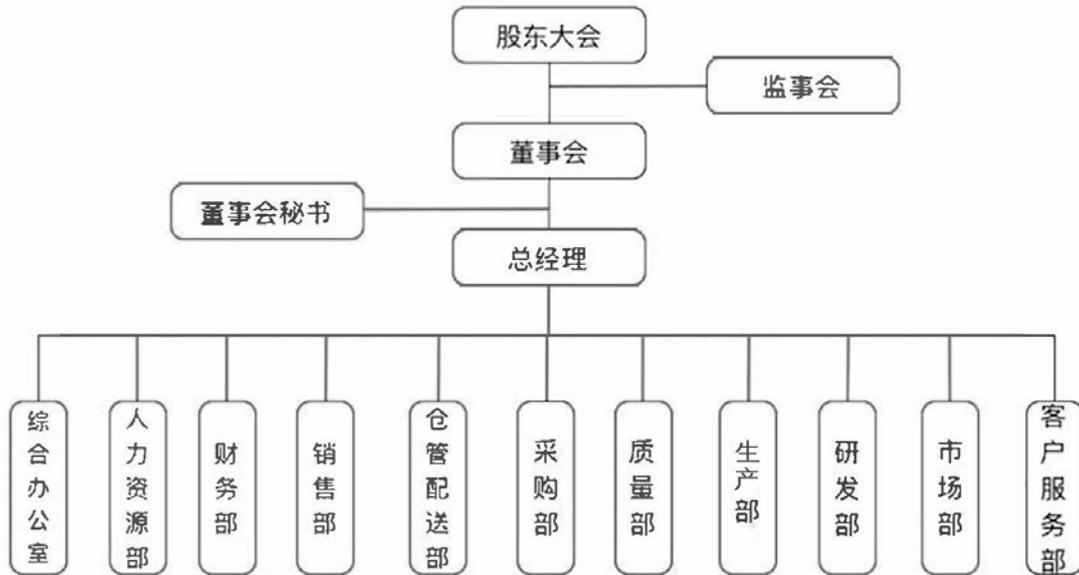
二、公司组织结构和主要生产、服务的流程

(一) 外部组织结构图



其他 4 名股东持股情况：于姣持股 1.13%，吕晓芳持股 0.94%，杨国强持股 0.19%，韶关市盈安投资服务中心（有限合伙）持股 3.75%。

（二）内部组织架构及部门职责



公司各部门的主要职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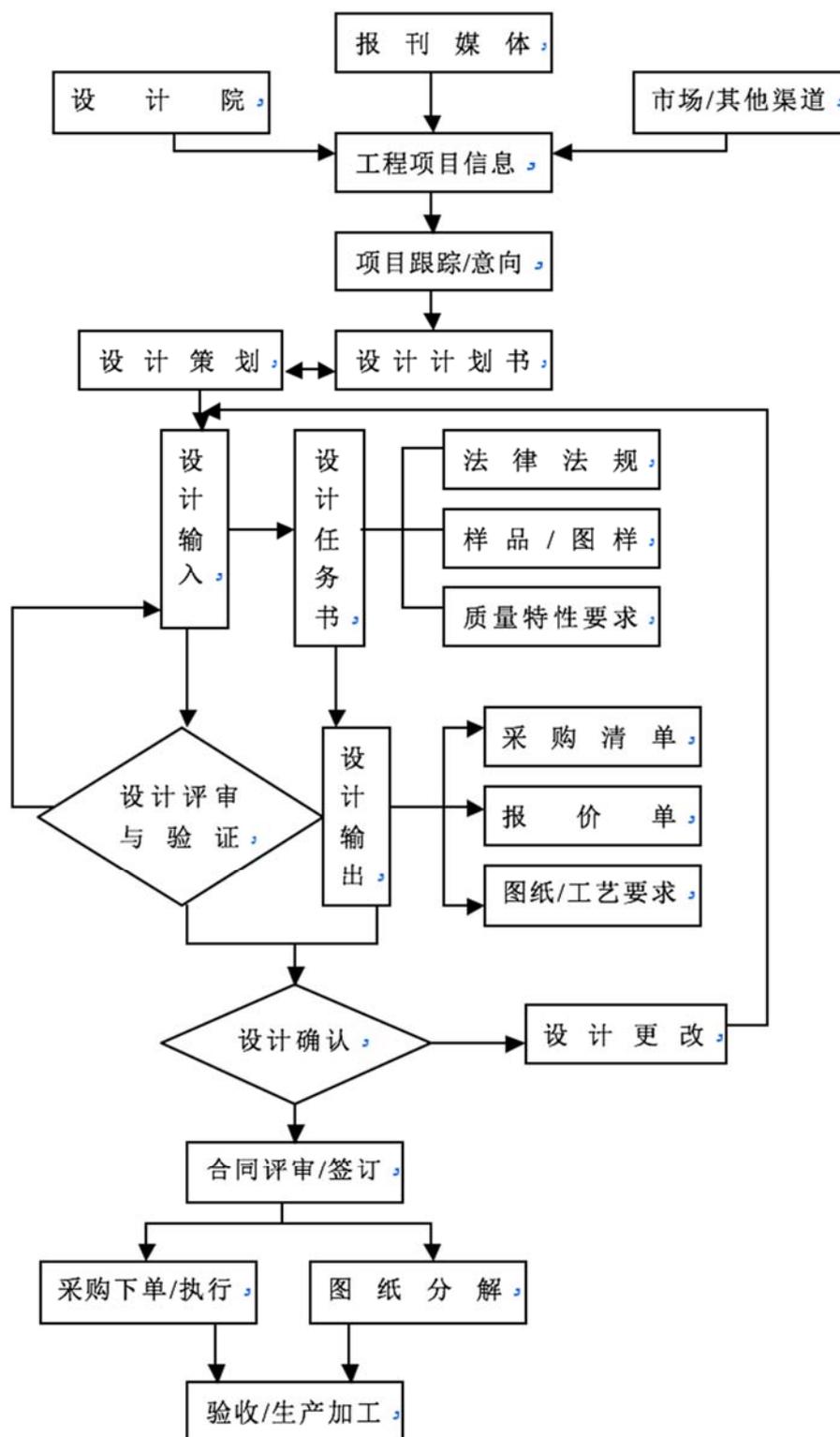
部门	职责内容
综合办公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负责公司日常行政事务管理,负责公司领导的日常活动和外出活动的安排; 负责内外部文件的起草、收发、登记、传阅、催办、检查和归档; 负责保密工作,妥善保管和正确使用公司印章和介绍信; 负责前台接待、客人来访迎送等招待工作; 负责办公设施的管理,办公用品采购和管理; 负责后勤保障,包括员工膳食、保洁、保卫、宿舍管理工作; 负责公司车辆调度、管理、维修、保养工作; 负责公司企业文化建设,并组织安排各种文体活动。
人力资源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预测人员需求,制定、修改人力资源规划; 编制、修改和完善各部门岗位职责说明书; 制定招聘计划,并组织实施; 根据公司规划和员工发展需要,组织实施员工岗位培训和职业技能培训; 制定公司的薪酬、福利方案; 核算员工工资及社会保险缴纳标准、缴纳社会保险; 办理员工录用、入职、奖惩、离职、退休等手续; 负责劳动合同管理、劳动纠纷处理和劳动保护工作。
财务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负责公司日常财务核算工作; 根据公司资金运作情况,合理调配资金,确保公司资金正常运转; 组织各部门编制收支计划,编制公司的月、季、年度营业计划和财务计划,定期对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分析; 编制财务报告,提出建议,定期向总经理汇报; 负责公司现有资产管理; 负责收入有关单据审核及帐务处理; 负责申报与缴纳税金,利用税收优惠政策,合理避税,依法纳税; 会计意见反应及督促,税务及税法研究。 资金筹措与融资。
销售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根据公司年度计划,制定每月销售计划,并组织实施; 负责与客户经济索赔和管理,按时统计、催收和结算款项; 做好销售服务工作,促进、维系公司与客户间的关系; 负责产品的销售及售后服务管理工作; 建立各级顾客资料档案,保持与顾客之间的双向沟通; 合理进行销售部的预算控制; 定期收集并整理市场信息;定期把市场信息报公司; 对产品、价格、渠道和促销政策提出建议。
仓管配送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负责物料储存管理,对物料的有序性、安全性、完整性及有效性进行管理; 确保仓库物品的帐物相符,做好进货、退货、备货工作; 严格按流程要求收发物料; 负责物料装卸与运输; 负责物料有效期管理,及时报告存货质量情况及呆滞积压物料; 负责各种原始单证的传递、保管、系统录入工作; 每月完成库存盘点。

采购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根据资金运作情况、物料库存情况和营销计划制订采购计划，并实施； 2. 按时保质保量地采购客户所需物料； 3. 负责供应商的考核与管理； 4. 负责收集市场信息，寻找潜在的供应商； 5. 负责处理与供应商之间的退换货； 6. 控制预算，降低采购成本，控制不合理的物资采购。
质量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负责公司质量管理工作，按质量管理体系要求建立认证体系，实施与维护； 2. 负责制订产品质量检验规范，目的是改进产品质量，提高效率。 3. 负责来料制作巡检、半成品和成品检验及检验状态标识； 4. 负责生产过程质量的监控和质量改进的跟踪验证； 5. 负责产品的验收、存储和放行的质量控制； 6. 组织内审和管理评审，制订纠正、预防和改进措施，并监督执行； 7. 负责客户审计的组织、协调工作； 8. 负责对供应商进行审计工作。
生产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根据公司整体发展目标，制定生产计划；组织和管理生产，并全面落实实施。 2. 对生产消耗指标及费用的控制情况进行分析评价，进行成本核算，提出改进意见并对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与考核。 3. 准确掌握生产任务状况，合理安排原材料的进货、储存、使用。保证订单生产的顺利进行，力求达到最低库存成本。 4. 根据生产订单情况，合理安排包装物的定制、储存、使用。并负责厂内布包等用品的制作、发放、使用考核。 5. 负责生产现场管理，负责车间生产、安全环保、质量、设备、消耗等事项整体规划，建立健全车间管理运行体系、核心业务流程。
研发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负责公司新产品实现的策划、产品实现过程的技术文件编制； 2. 负责新产品的设计和制作，根据客户的要求进行样板制作； 3. 负责验证新产品的安全性和有效性，以保证产品质量； 4. 协调新产品的体系文件建立及维护，满足质量管理体系规范的要求； 5. 负责对生产过程中新产品的调试和对生产人员的产品培训； 6. 负责资料分析和持续改进； 7. 负责新产品的试验及认证工作； 8. 制定新产品开发预算和研发计划，并组织实施。
市场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负责制定现有产品的定位和市场推广战略，并监督执行； 2. 负责制定新产品和新市场的开发战略，并监督执行； 3. 建立和完善市场信息收集、处理机制，提出未来市场的分析和规划； 4. 负责公司研讨和学术会议的管理； 5. 制定价格与促销策略，并监督执行； 6. 制作产品宣传材料； 7. 配合人力资源部对销售人员的培训、考核、调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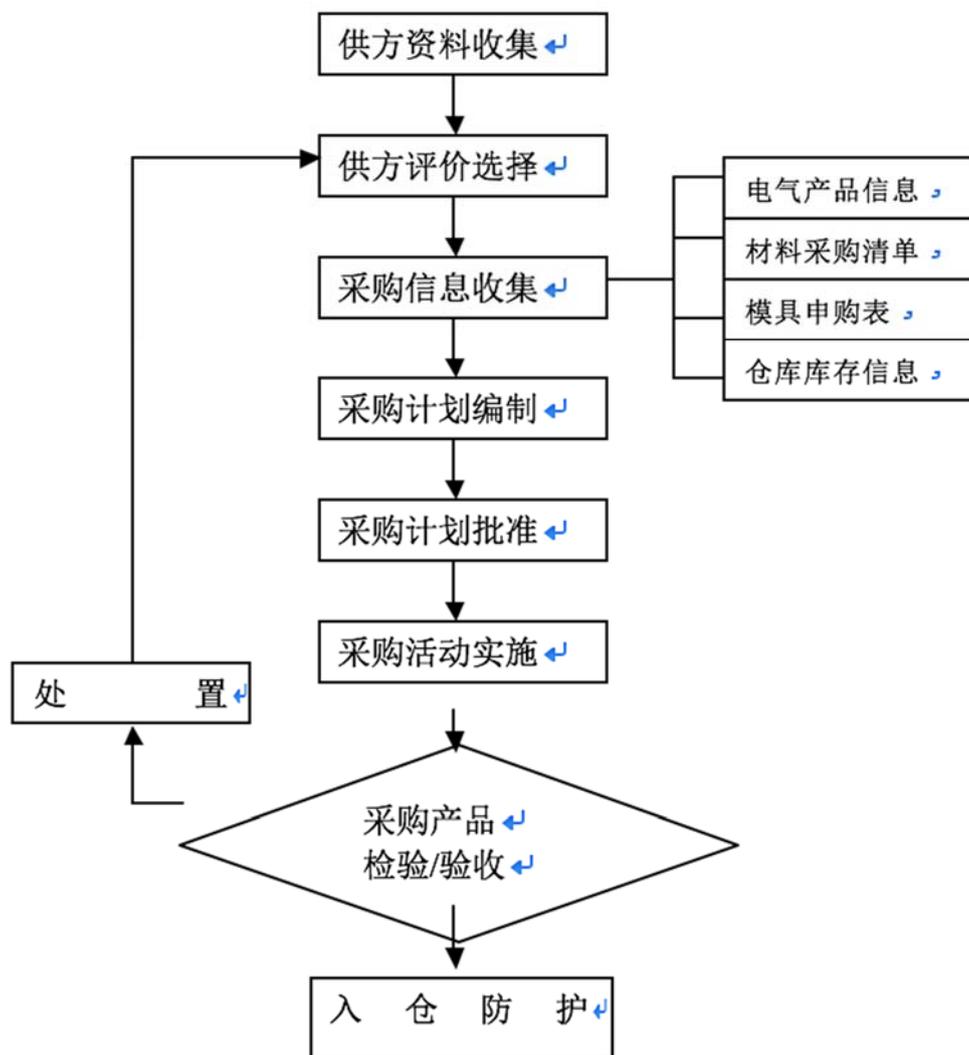
客户服务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与顾客保持有效沟通，确保顾客要求及时处理，订单及时安排及时交付，满足顾客需求；2. 负责建立公司与客户之间的联系，向客户传达公司的相关规定，同时把客户的需求反馈给公司及销售人员。3. 负责与客户有关的文件的邮寄、接收、分类及归档。4. 负责对拆零样品的管理（登记数量、贴标识、按规定位置摆放）。5. 负责客户所需样品的登记、保管与发放。6. 负责建立和维护客户档案；7. 负责发货单的生成、监督发货，对发货、退货的跟踪。8. 顾客需求的处理和沟通，定期进行满意度调查等。
-------	---

（三）公司主要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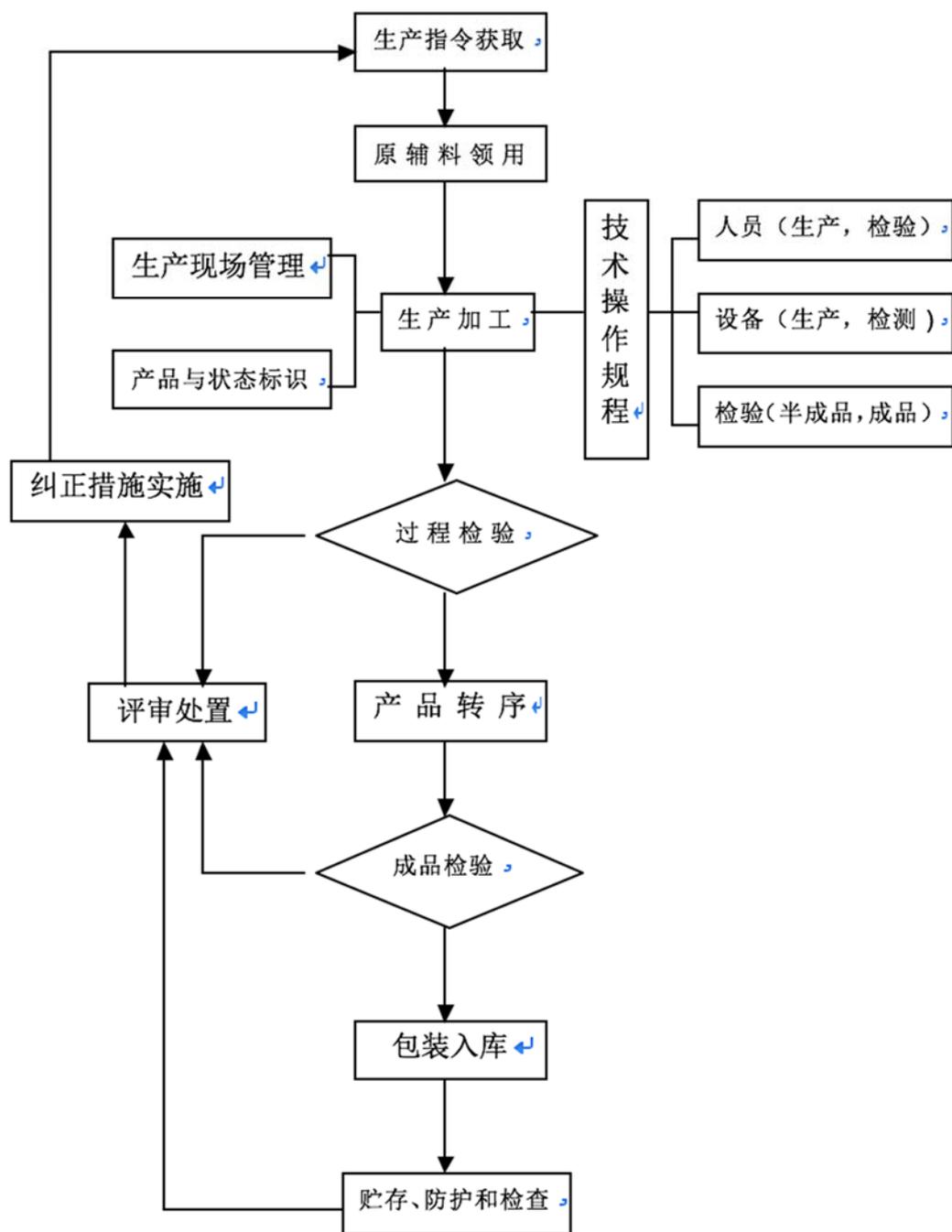
1、市场开发流程



2、采购流程



3、生产流程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资源情况

(一) 公司产品及服务使用的主要技术

序号	技术名称	相关产品	技术特点
----	------	------	------

1	GADQ. 520. 002	XGN15-12 (FZ·R) /125-31.5 型高压交流 金属封闭环网开关设备	寿命长、高参数、无污染、少维护
2	GADQ. 520. 002	XGN15-12 (FZ) /630-20 型高压交流金属封闭环 网开关设备	外形美观、操作简捷、寿命长、高参数、少维护
3	GB3906	KYN28A-12 铠装移开式 交流金属封闭开关设备	寿命长、高参数、少维护
4	GB 7251. 12-2013	GCK 低压开关柜 (低压成套开关设备)	①结构紧凑，为组合装配式结构，柜架的全部结构部件用螺钉紧固连接而成。②产品中完全相同的功能单元具有互换性，各功能单元均装设可靠的接地。③柜体采用标准模块设计，有五种尺寸系列标准单元供用户选用。④在动力中心 (PC) 进线柜内，顶部为水平母线区域，水平母线区域下部为断路器室。
5	GB 7251. 12-2013	GGD 低压成套开关设备	①具有分析能力高、动热稳定性好，电气接线方案灵活的特点，稳定电流达 3150A，可用于 2000KVA 以下配电变压器；②HD13BX 和 HS13BX 型旋转操作工刀开关是为满足 GGD 柜独特结构设计的专用元件；③母线夹用高强度的阻燃型 PP0 合金材料热塑成型，绝缘强度高，自燃性能好。
6	GB 7251. 12-2013	MNS 低压开关柜 (低压 成套开关设备) 4000A~1600A	①结构紧凑，以较小的空间容纳较多的功能单元，可正反两面操作。②组装灵活，装置的各功能室相互隔离。③水平主母线采用柜后平置式排列，以增强母线短路热稳定性。
7	GB 7251. 12-2013	MNS 低压开关柜 (低压 成套开关设备) 1600A~400A	1、①结构紧凑，以较小的空间容纳较多的功能单元，可正反两面操作。②组装灵活，装置的各功能室相互隔离。③水平主母线采用柜后平置式排列，以增强母线短路热稳定性。

8	GB/T 15576-2008	GWJ 低压无功功率补偿柜（低压成套无功功率补偿装置）	①采用新型整体结构的母线绝缘框，母线立装，加强了柜体的动、热稳定性；②柜体上部增加隔板，防止事故扩大。仪表盘面可开启，维修方便。③有四种屏宽可供选择，便于电路、元件的安装。
9	GB 7251.3-2006	XM 配电箱（配电板）	①箱体采用冷轧钢板焊接而成型，组装快捷方式；②款式灵活多样，可按需要配装成不同电气性能的控制系統。③箱体规格尺寸可根据客户要求优化设计；④内部结构件全部按镀锌钝化处理；箱体采用整体喷塑处理防腐能力强、外观整洁美观。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的注册商标具体如下：

序号	商标内容	注册号	类别	注册有效期	取得方式
1		14699093	第 9 类	2015.6.21-2025.6.20	原始取得
2		10999011	第 9 类	2015.4.7-2025.4.6	原始取得

2、专利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拥有专利权。

3、土地使用权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广安科技拥有的土地使用权如下：

序号	座落及地号	所有权人	土地使用权证	用途	面积	土地使用终止日期	抵押情况
1	韶关市曲江 区马坝镇十 六冶七村一 块地号： 40003438， 图号：	广安有限	曲府国用 (2009)第 00067号，总 字 0009915	工业用 地	7940 平方 米	2058年12 月24日	是

G49G080090						
------------	--	--	--	--	--	--

注：因广安有限变更为广安科技股份，目前上述房产的所有权人的名称变更正在办理中。

4、域名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广安科技目前拥有的域名为

<http://www.gashy.com>

(三) 业务许可或资质认证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广安科技拥有的经营许可、资质或认证证书情况如下：

证书编号	产品名称和系列、规格、型号	产品标准和技术要求	符合强制性产品认证实施规则	发证日期	有效期	发证单位
2004010301 116203	低压开关柜 (低压成套开关设备)	GB7251.12- 2013	CNCA-C03-01 : 2014	2016年05 月18日(首 次发证为 2004年4月 28)	2021年05 月18日	中国质量认 证中心
2008801030 1261175	配电箱(配电 板)	GB7251.3-2 006	CNCA-01C-03 0: 2014	2016年05 月18日(首 次发证为 2008年1月 4日)	2021年05 月18日	中国质量认 证中心
2012010301 535895	低压开关柜 (低压成套开 关设备)主母 线; 配电母线;	GB7251. 12-2013	CNCA-C03-01 : 2014	2015年06 月02日(首 次发证为 2012年4月 13日)	2017年04 月13日	中国质量认 证中心
2012010301 536513	低压开关柜 (低压成套开 关设备)主母 线; 馈电柜配 电母线; 控制	GB7251.12- 2013	CNCA-C03-01 : 2014	2015年06 月02日(首 次发证为 2012年4月 13日)	2017年04 月13日	中国质量认 证中心

	柜配电母线					
2013010301 626867	低压无功 功率补偿柜 (低压成套无 功功率补偿装 置)	GB/T15576- 2008	CNCA-01C-01 0: 2007	2013年07 月05日	2018年07 月05日	中国质量认 证中心
2008010301 261176	低压成套开关 设备	GB7251.12- 2013	CNCA-C03-01 : 2014	2016年06 月02日(首 次发证为 2008年1月 4日)	2021年05 月18日	中国质量认 证中心

2011年3月15日，东北电力电器产品质量检测站国家电网公司高电压强电流实验室出具编号为LD1012034《检验报告》，检验公司“XGN15-12(FZ)/630-20型高压交流金属封闭环网开关设备”，检验类别：型式试验，结果为“合格”。

2011年3月15日，东北电力电器产品质量检测站国家电网公司高电压强电流实验室出具编号为LD1012035《检验报告》，检验公司“XGN15-12(FZ.R)/125-31.5型高压交流金属封闭环网开关设备”，检验类别：型式试验，结果为“合格”。

2011年3月15日，东北电力电器产品质量检测站国家电网公司高电压强电流实验室出具编号为LD1012036《检验报告》，检验公司“KYN28A-12/1250-31.5型铠装移开式交流金属开关设备”，检验类别：型式试验，结果为“合格”。

2013年8月5日，公司已取得韶关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编号为AQBIIIJX 粤 201301003的《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公司为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机械），有效期至2016年8月。2013年8月5日，韶关市广安路灯有限公司取得韶关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核发的《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证书编号为AQBIIIJX 粤 201301004，有效期至2016年8月。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新证书申请已在办理之中。2016年8月13日，韶关市曲江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广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韶关市广安路灯有限公司申请办理的三级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延期资料已受理，因新系统上线等原因，导致新

证发放工作延后。自 2013 年 8 月新发证书至今未发生各类生产安全事故，未存在安全生产违法行为。

2014 年 7 月 21 日，韶关市广安路灯有限公司取得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核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证书编号为（粤）JZ 安许证字（2014）061308，有效期至 2017 年 7 月 21 日。

2016 年 3 月 21 日，韶关市广安路灯有限公司取得韶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核发的《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资质类别及等级为：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叁级，证书编号为 D344050443，有效期至 2021 年 3 月 21 日。

公司及子公司已经取得从事目前业务所必须的资质，不存在超越资质、使用过期资质经营的情况，亦不存在资质即将到期的情况。

（四）公司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特许经营权。

（五）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20	5	4.75-9.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固定资产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综合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16,477,674.75	2,018,939.87	14,458,734.88	87.75%
机器设备	654,250.03	203,382.27	450,867.76	68.91%
运输设备	2,141,984.00	1,920,752.50	221,231.50	10.33%
电子设备	285,739.66	197,847.09	87,892.57	30.76%
办公设备	694,808.98	98,913.95	595,895.03	85.76%
合计	20,254,457.42	4,439,835.68	15,814,621.74	78.08%

（六）资产租赁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主要的生产经营场所均为自有房产。

（七）员工情况

1、员工人数及结构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为员工提供了良好的工作环境和制度保障。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在册员工总人数为 56 人，具体构成如下：

（1）员工专业结构

员工专业	人数	比例（%）
管理人员	8	15
财务人员	5	8
研发人员	6	11
采购人员	3	5
销售人员	6	11
生产人员	28	50
合计	56	100

（2）员工教育程度结构

员工学历	人数	比例（%）
大学本科以上	7	13
大专	7	13
大专以下	42	74
合计	56	100

（3）员工年龄结构

员工年龄层次	人数	比例（%）
30 岁以下	7	13
30-45 岁	22	39
45 岁以上	27	47
合计	56	100

公司员工构成以生产一线为主，大专以下学历人员占比较高，符合公司所属的行业业务与生产经营的固有特征。同时，为匹配公司产品开发方向和业务发展

战略，公司高度重视技术研发，现已建立稳定的技术研发团队，研发人员均具备多年高低压成套开关设备行业经验或相关专业背景。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情况参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技术人员”。

从公司员工的教育背景、学历来看，公司主要管理人员多是大专以上的学历，生产人员的学历相对较低，因此，管理层及核心技术人员素质相对较高，且具备专业相关性，同时在本行业从业时间较长、具备丰富的从业经验，因此，公司的员工情况与公司主营业务具备相应的匹配性、互补性。

（八）其他

1、环保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规定，公司所属行业为“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和代码表》（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C3823 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颁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C3823 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根据股转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12101310 电气设备中的电气部件与设备”。

根据原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申请再融资的上市企业进行环境保护核查的通知》（环发[2003]101号）文件，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办公厅文件《关于进一步规范重污染行业生产经营公司申请上市或再融资环境保护核查工作的通知》（环发〔2007〕105号），环境保护部办公厅[2008]373号《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通知》，公司不属于国家环境保护监管部门认定的重污染企业，生产经营活动符合有关环境保护的要求。

2009年9月18日，韶关市曲江区环境保护局出具韶曲环审[2009]74号《关于韶关市广安电气有限公司电气成套设备厂建设项目环保审批意见的函》，同意公司建设项目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推荐的性质、规模、地点和环保措施进行建设。

2012年4月26日,韶关市环境保护局曲江分局出具韶曲环审[2012]37号《关于韶关市广安电气有限公司电气成套设备厂建设项目试生产批复函》,同意该项目试生产。试生产从2012年4月26日起至2012年7月26日止。试生产期内应委托区环境检测站进行验收检测,试生产期满前向本局申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2012年5月29日,韶关市环境保护局曲江分局出具韶曲环审[2012]39号《关于韶关市广安电气有限公司电气成套设备厂建设项目环保竣工验收决定书》,经检查核实,该项目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保“三同时”制度。为此,同意该项目通过环保验收。该项目基本没有废气、废水、废渣产生,根据《广东省排放污染物许可证实施细则》的规定,决定对该项目不发放《广东省排放物污染物许可证》。

根据韶关市环境保护局曲江分局出具的证明,公司及子公司在报告期内在环境保护方面遵守了国家和地方法律、法规的规定,无环境污染事故发生,没有违法和受到环境处罚的情况。

综上所述,公司不属于重污染行业,在环境保护方面合法合规,无违法和受行政处罚的情况,公司建设项目依照法定程序办理了相关手续,无需办理《排污许可证》,不存在环保经营风险。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而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

2、安全生产

根据《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第二条之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以下统称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企业未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的,不得从事生产活动。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并经核查,公司的业务不属于上述规定中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的情形,因此无需取得相关部门的安全生产许可及建设项目安全设施验收。

2016年6月8日,韶关市曲江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未发生各类生产安全事故,未被执法大队查处过存有安全生产违法行为。因此,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违反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记录。

3、质量标准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违反质量技术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公司的质量标准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于2016年3月26日取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注册号为03116Q20131R4S，公司质量管理体系符合GB/T19001-2008/ISO9001:2008的标准，该质量管理体系适用于：电气产品销售（批发）；高、低压电气成套设备（高、低压开关柜）的设计、制造；路灯（配件的制造），有效期至2018年8月15日，初次颁证日期2004年5月11日。

2016年6月12日，韶关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出具《守法情况证明》，证明自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12日，公司及子公司在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方面没有因违法违规行受到行政处罚的记录。

四、业务基本情况

（一）业务收入情况

1、主要产品及收入构成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高低压成套开关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生产的产品广泛应用于公共配电，工业及民用建筑领域中。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产品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高低压成套设备	916,181.10	44.26	2,737,555.68	13.92	2,144,416.21	10.88
贸易类产品	906,957.34	43.81	13,615,346.42	69.25	13,662,801.49	69.35
路灯安装	246,897.92	11.93	3,309,535.51	16.83	3,894,506.60	19.77
合计	2,070,036.36	100.00	19,662,437.61	100.00	19,701,724.30	100.00

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高低压成套设备的销售收入、贸易类产品经销收入以及路灯安装工程的施工收入。

2、主要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销售对象为电力公司、建筑公司、冶金及冶炼企业、工矿企业等，并与这些公司建立了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报告期内，公司对主要客户的销售情况如下：

公司 2016 年 1-3 月，营业收入金额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67,587.18	37.08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4,726.09	10.37
湖南省第四工程有限公司赣南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黄金分院项目部	非关联方	203,697.44	9.84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丹霞冶炼厂	非关联方	162,912.82	7.87
广东韶关粤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55,170.94	7.50
合计		1,504,094.47	72.66

公司 2015 年度，营业收入金额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952,370.91	25.19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丹霞冶炼厂	非关联方	1,193,351.88	6.07
连南瑶族自治县市政局	非关联方	771,735.04	3.92
佳星科技（韶关）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26,495.73	3.69
广东鸿丰水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22,572.65	3.68
合计		8,366,526.21	42.55

公司 2014 年度，营业收入金额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88,195.46	18.21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丹霞冶炼厂	非关联方	1,748,678.89	8.88
广东省韶关粤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128,684.79	5.73
韶关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83,784.95	4.99
广东鸿丰水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28,270.68	3.70
合计		8,177,614.77	41.51

报告期内，公司客户较为分散，单一客户占公司收入比例较低，不存在重大客户依赖。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占有上述客户权益的情况。

（二）成本情况

1、主要原材料及其供应情况

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包括:电线电缆、电器照明、开关、断路器类、继电器、编码器、仪器仪表等元器件。

多年来，公司与多家关键原材料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的战略合作关系，能够保证原材料的稳定供应。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主要原材料名称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总采购额比重	金额	占总采购额比重	金额	占总采购额比重
电线电缆类	308,765.55	6.46%	1,587,593.76	13.54%	4,271,831.83	26.02%
电器照明类	280,972.96	5.88%	1,427,926.25	12.17%	3,061,698.87	18.65%
开关、断路器类	986,712.34	20.66%	1,070,728.89	9.13%	1,070,000.21	6.52%
继电器、编码器、仪器仪表等元器件	1,026,597.43	21.49%	1,726,772.41	14.72%	1,687,363.69	10.28%
合计	2,603,048.28	54.49%	5,813,021.31	49.56%	10,090,894.6	61.47%

2、公司供应商采购情况

公司对主要原材料建立了稳定的供应体系，和主要供应商保持常年稳定的合作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额（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2016年1-3月				
1	施耐德电气（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低压断路器 继电器	739,174.76	15.47%
2	上海浦法电气有限公司	智能仪表	320,586.18	6.71%
3	珠海派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火灾监控报警	259,064.95	5.42%
4	高邮市神峰照明有限公司	电器、照明产品	180,570.00	3.78%
5	韶关市电线厂有限公司	电线电缆	166,008.51	3.48%
合计			1,665,404.39	34.86%
2015年				

1	广东韶关市电线厂有限公司	电线、铜牌、铜材	2,471,648.64	21.07%
2	广州骏雅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电器类产品	1,131,604.76	9.65%
3	福州诚创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进口元器件	531,695.30	4.53%
4	广东环威电线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电线电缆	531,114.58	4.53%
5	韶关市正泰电气有限公司	低压电器	438,106.29	3.74%
合计			5,104,169.57	43.52%
2014年				
1	广东韶关市电线厂有限公司	电线、铜牌、铜材	5,169,837.44	31.49%
2	广州骏雅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电器类产品	1,529,176.01	9.32%
3	高邮市神峰照明器材厂	照明器材	1,061,529.91	6.47%
4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电器产品、元器件	641,531.01	3.91%
5	深圳市盛发电缆实业有限公司	电线电缆	410,436.75	2.5%
合计			8,812,511.12	53.68%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情况，如下：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采购比例超过50%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占有上述客户权益的情况。

（三）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销售合同

公司将合同金额在15万元以上的销售合同列为重大合同，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销售合同及履行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编号	标的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时间
2016年					
1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HT125-机材-12	配电箱控制箱（柜）	8,767,876.00	2016.1.21
2	湖南省第四工程有限公司赣南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黄金分院项目部	GA20160301-1	电气控制箱	727,335.00	2016.3.1
3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丹霞冶炼厂	HT-CP-201605-00138	电缆	201,395.00	2016.5.22
2015年					
1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GF(04-05)ZCJB2015K SM0077	便携式测振仪	307,692.31	2015.8.20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编号	标的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时间
2	广东韶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韶钢工程（买） X141201	布手套、 大手套	281,794.87	2015.1.7
3	广东省韶铸集团有限公司	20150101-25	工业电 器、电 线电 缆、配 电柜	900,000.00	2015.1.1
4	武江区俊韶电气材料经营部	GA201508DQ3	变压器、 高压进 出线柜	180,680.00	2015.8.13
5	湖南省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GA20150901-1	电气控制 箱	410,000.00	2015.9.17
2014年					
1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丹霞冶炼厂	0104.2014.03.06E01 1	低压配 电屏、 照明 箱	337,210.00	2014.2.17
2	北京京诚瑞信长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04-13097-701	棒一线 飞剪 系统 改造	300,000.00	2014.1.13
3	广东省大宝山矿业有限公司	GL-GA-DB-14-04-08	路灯杆、 铜芯BV 线	329,805.00	2014.4.23
4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GF(04-05)ZCBJ2014X UW0325	低压配 电柜、 控制 箱	495,709.41	2014.11.26
5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GF(04-01)ZCBJ2014Z FZ0304	布手套、 大手套	1,476,920.00	2014.11.18
6	佳星科科技（韶关）有限公司	GADQ2014297	配电安 装工 程	850,000.00	2014.12.20

2、采购合同

公司将合同金额10万元以上的采购合同列为重大合同，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采购合同及履行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编号	供方名称	产品名称	采购标的 （元）	签订时间
2016年1-3月					
1	无	施耐德电气（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抽屉断路器 热继电器	217,438.50	2016.2.1
2	PF2016-005	上海浦法电气有限公司	智能电度表	213,968.00	2016.1.29
3	无	广州市好络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双电源切换开 关系统	315,550.00	2016.1.29
4	YSD20160310	深圳市优顺达电气有限公司	变频器	345,193.00	2016.3.10
2015年					
1	无	长沙力骏电气工程有限公 司	模块、接近开 关	112,345.00	2015.1.2
2	20150423	上海英特尔弗莱克斯拖链	拖链及联接	117,600.00	2015.4.23

		有限公司	器		
3	无	长沙力骏电气工程有限公司	编码器、接近开关	112,769.00	2015.6.1
4	无	磁县辉煌劳保用品有限公司	帆布手套	108,864.00	2015.6.15
5	无	广东新亚光电实业有限公司	高压电缆	128,293.00	2015.7.1
2014年					
1	140113-S-GA	上海腾谷星工贸有限公司	备用发射机	111,800.00	2014.1.13
2	LXHTA1405008	珠海立翔科技有限公司	智能型电缆故障测试仪	161,000.00	2014.5.13
3	GWH-0808	北京固威豪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搭扣式耐高温套管	160,000.00	2014.8.8
4	YH20141209	韶关市亿恒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干式变压器	150,000.00	2014.12.9
5	20141208-275	广东国能电气有限公司	开关柜	150,000.00	2014.12.8

3、借款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重要借款合同如下：

序号	合同编号	贷款方	借款方	金额	期限	担保	履约状态
1	2014年（曲江）字0106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韶关曲江支行	广安有限	700万元	2014年11月6日—2015年11月6日	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2014曲江（抵）字0085号）；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2014曲江（保）字010601、010602、010603号，保证人：于化空、宋华、路灯有限）	履行完毕
2	2015年（曲江）字00156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韶关曲江支行	广安有限	650万元	2015年11月19日—2016年11月17日	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2014曲江（抵）字0085号）；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2014曲江（保）字010601、010602、010603号，保证人：于化空、宋华、路灯有限）	正在履行

4、抵押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重要借款合同如下：

序号	合同编号	抵押权人	抵押人	抵押额	担保期间	抵押物	签订时间
1	2014年曲江（抵）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安有限	12,464,900.00元	2014年11月6日至2019	电气办公楼、电气厂房、电气土地使用所有权	2014年11月6日

	字0085号	韶关曲江支行			年11月6日		
--	--------	--------	--	--	--------	--	--

5、保证合同

序号	合同编号	保证人	债权人	债务人	担保额(元)	担保期限	履行情况	签订时间
1	2014年曲江(保)字010601号	于化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韶关曲江支行	广安有限	12,464,900	2014年11月6日至2019年11月6日	履行中	2014年11月6日
2	2014年曲江(保)字010602号	宋华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韶关曲江支行	广安有限	12,464,900	2014年11月6日至2019年11月6日	履行中	2014年11月6日
3	2014年曲江(保)字010603号	路灯有限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韶关曲江支行	广安有限	12,464,900	2014年11月6日至2019年11月6日	履行中	2014年11月6日

五、公司商业模式

(一) 采购模式

公司依据销售与生产需求制定采购计划，并结合库存状况确定采购周期。为保证采购原材料的质量，控制经营风险，所采购原材料经技术部检验后入库，并制定供应商管理制度，以保障供货渠道稳定与供货及时。

(二) 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订单生产+合理备货的生产模式。即根据客户订单要求，按照客户提供的产品规格、质量要求、技术参数和供货时间组织生产。生产过程中严格执行质量体系要求，按照生产工艺流程操作，将质量控制贯穿于整个制造过程，确保产品质量。

（三）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主要采取直销模式。了解客户需求后，公司提供技术与解决方案，在满足客户需求基础上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公司客户为电气成套设备企业、生产电力保护设备的同类企业。

（四）研发模式

公司技术部主要负责制定公司技术管理制度、建立和完善产品的设计、新产品的试制、标准化技术规程，拟定公司技术开发计划，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在市场需求调查与客户定制基础上，通过自主研发模式研发相关产品与技术。

公司通过以上完整的业务流程将系列电力产品销售给客户，满足客户需求同时获得销售收入，促进公司发展。

公司主要研发高低压成套电气设备，子公司主要研发市政及道路照明设备，公司与子公司的研发是相互独立的，各自负责相关人员的配置及支付各自产生的费用。公司也可以为子公司研发提供战略咨询。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规定，公司所属行业为“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和代码表》（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C3823 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颁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C3823 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根据股转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12101310 电气设备中的电气部件与设备”。

（一）行业概况

1、行业监管体制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研究拟定行业的发展规划、行业法律法规及经济技术政策，并进行行业监督管理。

工业和信息化部主要负责制定行业规划和行业政策，指导工业行业技术法规和行业标准的拟订。

中国电器工业协会是行业自律组织，负责对行业及市场进行统计和分析，接受政府委托，组织制订行业标准及自律性行规为会员单位提供公共服务，进行行

业自律管理以及代表行业会员向国家有关部门提出产业发展的建设性意见。

2、主要法律法规

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行业涉及的主要法律法规及行业政策，具体如下：

序号	法律法规名称	主要内容
1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3年修订）	鼓励类项目包含“降低输、变、配电损耗技术开发与应用”的电力行业项目以及“高压真空元件及开关设备，智能化中压开关元件及成套设备，使用环保型中压气体的绝缘开关柜，智能型（可通信）低压电器，非晶合金、卷铁芯等节能配电变压器”的机械行业项目。
2	《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	低压电器产品列入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CCC 或是 3C 认证）的目录。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产品中高压开关设备及电气元器件必须按照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进行设计和生产，必须经过国家指定的质量检测中心进行型式试验，检测结果符合检验依据标准和技术文件的相关规定，并取得型式试验报告；国家标准认定的低压成套开关设备必须通过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CCC 认证）。
4	《节能中长期专项规划》	电力工业被列为重点工业之首，要求“采用先进的输、变、配电技术和设备，逐步淘汰能耗高的老旧设备，降低输、变、配电损耗。”
5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	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电力建设、生产、供应和使用活动。
6	《电力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	对电力企业的电力运行安全、电力建设施工安全、电力工程质量安全、电力应急、水电站大坝运行安全和电力可靠性工作等方面实施监督管理。

（二）行业基本情况

公司专注于高低压成套开关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生产的产品广泛应用于公共配电，工业及民用建筑领域中。

1、行业现状

我国电力系统电压划分为输电电压和配电电压两类，其中 220kV 以上为输电电压，110kV 以下为配电电压。根据《国家电网公司电力安全工作规程》规定电气设备的电压等级分为高压和低压，对地电压 1kV 及以上为高压，对地电压 1kV 以下为低压。对高压电压等级，习惯上细分为中压（系统电压 1kV-35kV）、高压（系统电压 66kV-220kV）、超高压（系统电压 330kV-750kV）、特高压（系统电压 1000kV 以上）。

近年来，中国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产业保持了较快增长速度，产业规模进

一步扩大。2003 年以来，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行业工业总产值增长速度均保持在 15%以上，复合增长率达到 25.72%，销售收入增长速度均保持在 19%以上，复合增长率达到 26.18%，表明行业产销规模实现了稳步快速增长。在配电开关控制设备产品方面，市场需求的改变，促进了中国配电开关控制设备产业的技术升级和产品的更新换代。目前，中国市场上超高压及特高压级高压开关产品的需求增长迅速，中国主流的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厂家依靠长期的技术积累，以富有市场竞争力的产品很好地满足了运营商的市场需求，有力地支持了运营商的电站电网建设。此外，中国的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市场也表现出低压开关设备逐年减小、高压开关设备需求逐年增加的发展趋势，这些特点也都引起了中国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厂家的关注。（数据来源：前瞻产业研究院发布的《2015-2020 年中国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行业产销需求与投资预测分析报告》）

近年来，国家不断加大对大电网、配电网的建设力度。国家电网公司在“十二五”期间的电网建设思路是转变电网发展方式，通过大力建设电网线路来加大输电比重，并争取到 2020 年将输电比例提升 20%以上。不仅如此，国家电网未来 5 年还将重点发展大电网和目前的薄弱点——配电网。首先受益的无疑是配电端电力设备制造厂商。电力工业的发展和电网加速建设为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带来了广阔的市场空间。无论是高压成套设备还是低压成套设备，市场容量均会随着电网建设力度加大而呈现大幅增长的态势。国家电网 2011 年-2015 年“全面建设阶段”智能电网建设智能化投资总额约 1,749 亿元，投资范围包括了发电、输电、变电、配电、用电和调度等 6 个环节以及通信信息平台建设。相比 2009 年-2010 年“规划试点阶段”的年均投资，2011 年-2015 年“全面建设阶段”期间年均投资同比增长 105.22%，2016 年-2020 年“引领提升阶段”期间年均投资基本与“全面建设阶段”期间持平。其中，智能电网配电、变电、用电环节投资比重较高，合计占比达到 70%以上。

根据 2008 年调整后的中长期铁路网规划，到 2020 年，我国铁路营运里程将由原规划的 10 万 km 提高到 12 万 km，总投资规模由原来的 2 万亿元增加到 5 万亿元，全国铁路电气化率提高至 60%以上。本轮电气化铁路建设和改造要求国产设备的使用率和国产化率由原来的不足 10%提高到 70%，这必然会给国内电气设备制造企业带来大量订单和良好的发展机遇，预计 2017 年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行业销售收入将达到 13000 亿元左右，年均增长率约 23%。（数据来源：前瞻

产业研究院《2013-2017年中国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行业销售预测》)

在国家一系列投资和政策的双引擎推动下,用于电网建设的输变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行业迎来了广阔的发展空间,根据国家统计局统计,2008年-2013年,我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行业规模以上企业产值分别为6517.29亿元、7328.94亿元、8105.27亿元、10754.18亿元、14245.37亿元和16873.22亿元,整个行业呈现稳步增长态势。

我国经济的持续高速发展,对电力系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使得对电力系统的投资力度进一步加大,从而也带动了输配电及控制设备行业投资的快速增长。

2010-2014年我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销售收入(亿元)



数据来源:中国产业信息网《2013-2018年中国输变电设备行业专项研究及投资前景评估报告》

2、行业竞争概况

公司掌握了先进的供配电产品和技术,拥有先进的生产和检测设备,专业生产各种型号规格的高低压成套开关设备,产品广泛应用于公共配电,工业及民用建筑领域,作为配电及控制作用。

公司在行业内的主要竞争对手为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 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为深交所上市公司,是一家从事输配电及控制设备产品的生产的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产品广泛用于电力、化工、冶金、医药、金融等以及

城市供水、交通等。公司产品主要为各种新型号的高低压开关柜，ZBW 户外成套变电站，YB-12 预装式变电站等。

(2) 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为深交所上市公司，主要生产智能中、低压开关成套设备、断路器元件及其配件、中压户内隔离开关和 SAPF 有源滤波装置等电能质量治理产品。公司是中国电器工业协会高压开关分会常务理事单位，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电力电子分会副理事长单位，国家重点高新技术企业。

(3)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是国家电网公司全资子公司—平高集团有限公司控股的上市公司，于 2001 年 2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600312)。公司是全国高压开关行业首家通过中科院、科技部“双高”认证的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电工行业重大技术装备支柱企业，我国高压、超高压、特高压开关及电站成套设备研发、制造基地。

(4) 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为深交所上市公司，专注于配电及控制设备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包括环网柜、箱式变电站、柱上开关、高低压成套开关柜、配网自动化监控系统及其他配电自动化设备，适用于电力、铁路、石化、地铁、市政建设、军工、钢铁、煤炭等行业。

3、行业发展趋势

我国高低压配电柜行业在不断地发展，对于配电柜产品的需求与要求也在逐步提高。这样的提高必然会给行业技术提升带来更大的动力。因而，在未来的行业发展中，技术创新自然是首要的，技术提升是必要的，这将是行业高速发展和市场需求中最重要的条件。未来数十年我国将实现从配电柜工业大国向配电柜工业强国的转变，提高技术创新能力和产品质量水平成为我国制造业发展的迫切需要。加快配电柜制造业的变革，推动从中国制造到中国智造的转型升级，我国经济发展方式将发生根本性变化。

在我国配电柜中，低档产品还在大批量生产，且产品体积大，消耗大量金属、塑料等材料。许多材料受制于国际市场价格。另外，随着资金紧缺、财务成本上升以及员工工资快速提高带来人员成本提高也不可逆转。它必将对配电柜生产利

润空间变小有较大的影响。不少企业已处于微利和亏损状态。同时，给企业加大科研，新品研发与技改投入带来困难。因此，希望行业企业要不断通过大规模生产高附加值产品来降低制造成本。行业中小企业应借鉴优秀企业的经验，加快提升企业规模效益和产品的核心竞争力，扩大第三代产品市场占有率及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有特色、有水平的新产品，高起点进行技术改造，使企业早日摆脱因缺乏有竞争力的产品而被市场淘汰的局面。

在我国正在进行的智能电网建设中，要开发适合终端市场的配电柜产品，这既是挑战也是机遇。面对外资企业加大在配电柜领域的投资力度，国内民营企业在市场竞争中仍将处于不利地位。对此，行业企业要结合企业发展实际，苦练内功，调整优化产品结构，加快转型升级，转变增长方式，实现粗放型生产方式向技术驱动、资源节约型方式转变，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要紧跟国际配电柜的技术走向，在新品开发中要积极瞄准前沿技术，积极开发高端产品并能持有自主知识产权、有特色、有水平、有市场的新产品，形成竞争力，以提高企业高端产品的市场份额。抓住智能电网建设的契机，提高配电柜智能化升级我国电网建设智能化已成定局，配电柜产品要想继续保持国内市场现有份额，加强新技术研发就刻不容缓，需要进行智能化升级。

从宏观大环境上看，我国智能电网、新能源快速发展，低碳经济逐渐成为新的经济增长模式，传统配电柜产业在向智能电工产业方向转型升级。从产业环境上看，电力工业发展迅速，预计至 2020 年发电投资 2 万亿元，电网建设 3~3.6 万亿元，智能电网对电气设备有超过 1 万亿元的市场需求；预计至 2020 年发电机总装机容量将达 17.8 亿千瓦，其中太阳能发电装机容量达到 2000 万千瓦，风力发电装机容量达到 1.5 亿千瓦，为配电柜行业提供了更多市场空间。因此，在智能电网进入建设重要时期，城镇化建设的快速进行，城乡配电网的智能化建设，智能电网及智能成套设备、智能配电、控制体系已进入黄金发展期的新机遇下，特别是新一代节能、节材、高性能的配电柜产品将得到更大的发展，市场需求日趋旺盛，为智能化升级提供了必要的市场条件，值得行业企业的高度关注。

4、行业壁垒

(1) 资质认证壁垒

出于对电网系统安全运行的考虑，国家电力系统对电力设备制造商实行严格的资质审查，低压成套开关设备必须具有强制性产品认证（“CCC”认证），高压成套开关设备必须有经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授权的国家级试验单位出具的合格型式试验报告。

（2）客户关系壁垒

电力行业下游的客户，对高低压配电柜等产品的稳定性、可靠性要求很高，会尽量跟已有的客户保持合作，以确保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和独特性，如果更换供应商，可能会对制造工艺或产品质量产生重大的影响，可能会导致终端消费者认同度的变化。因此，下游企业通常倾向于和已有的供应商继续合作，而不会轻易更换新的供应商。基于这种上下游的客户黏性，就形成了市场壁垒。同时，在行业里经营较长时间的企业，通常已经形成了一定的品牌美誉度，赢得了上下游客户的高度认同，获得了客户较高的忠诚度，这需要较长时间的积累。

（3）技术壁垒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生产涉及到多学科的交叉知识和技艺，制造工艺较为复杂，技术集成度较高，具有较高的技术门槛。同时，随着国家大力推进电网智能化及节能、降耗理念的深入，对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的节约型、安全性、稳定性、信息化和智能化要求将进一步提高，相应地对技术的要求越来越高，形成一定的技术壁垒。公司生产的产品在种类、性能和客户满意度上都具备显著优势，有助于维持其核心竞争力，对后期进入该行业的企业形成壁垒。

（4）资金壁垒

国内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行业主要的生产设备如高精度现代化检测设备、样机试制投入、工业试运行投入及专用生产设施、高压大功率试验系统，进入行业的企业需要具备较为雄厚的资金实力才能生产具备行业领先水平的产品。因此，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一般项目建设的设备投资规模相对较大，对于新进入行业的企业需要依托于外部资源积累，资金门槛成为进入该行业的障碍。

（5）人才壁垒

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行业涉及多种学科和技术，因此拥有一批高水平、多学科背景的复合型专业人才，是决定一个企业是否具备核心竞争力的关键因素。

一般而言，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行业核心技术人才的成长周期较长，通过内部培养的成本较高。同时，企业对这部分人才的保护力度较大，往往会采取各种激励措施予以挽留，新进入行业的企业通过社会公开招聘方式难以吸引所需的技术人员。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行业本身在我国市场化发展起步较晚，而高校等培养机构先进设备较为缺乏，科研条件有限，因此符合条件的高端人才在短时间内也难以大规模培养。除了核心技术人员外，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行业对熟练技术工人的需求较大。现阶段我国这类人才的供求缺口较大，新进入行业企业难以招聘到足够数量的熟练技术工人。

5、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①国家产业政策支持

国家产业政策大力支持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行业的发展，国家政策给予了诸多的支持。我国电力工业发展迅速，在强有力的产业政策扶持下，我国输配电领域一批重点工程纷纷上马，为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行业发展添加了前进的动力。

②行业整体增长迅速

由于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行业产品应用范围较广，渗透于多个行业，因此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行业与国民经济总体发展水平关联度较高，国内良好的宏观经济环境为高低压成套开关设备等产品市场需求的持续增长提供了潜在动力，行业未来发展空间巨大；随着行业内企业不断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及消费模式转换等因素，市场需求将进一步释放，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行业有充分的成长空间。

③下游产业的持续拉动

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行业逐渐随下游客户的增长而壮大，下游的电力行业是稳定增长的行业，下游需求增长相当稳定，这也意味着未来对高低压成套开关设备产品需求的增长。

（2）不利因素

①同质化竞争激烈

目前，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行业中小企业较多，规模较小，产品集中在中低端产品，产品竞争激烈，产品同质化非常严重，技术含量较低，导致整个市场内大量中小企业之间的无序竞争。另一方面，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行业集中度较低，高端产品的需求量较大，增长迅速，但是门槛较高，国内大量中小企业难以进入，结构性矛盾较为突出。

②研发投入不足

国内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行业以中小企业为主，资金投入有限，产品集中在竞争激烈的中低端产品领域，高端人才不足，研发投入较小，缺乏科技创新支撑，缺乏自主知识产权，无法满足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行业迅速发展的需求。与国外领先的企业相比，我国企业对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行业的研发投入仍然偏低，高端人才匮乏，自主创新能力较低，产品缺乏创新力，缺乏竞争力，这也就直接制约了该行业里相关企业的进一步发展，难以满足我国经济快速发展的需求。

（三）基本风险特征

1、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包括电线电缆、电器照明、开关、断路器类、继电器、编码器、仪器仪表等元器件等材料。报告期内，各种原材料的市场供应较为充足。尽管公司根据原材料价格波动情况有选择的保持一定的原材料库存，但是影响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因素较多，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具有不确定性。原材料供应价格的变化将直接影响本公司的生产成本和盈利能力，进而影响本公司的经营业绩。

2、宏观经济周期与行业规划调整风险

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行业的盈利能力与宏观经济周期紧密相关，如果行业景气度下降或国家出台严厉的宏观调控政策，存在导致行业经营环境发生较大不利变化的风险。若国家电力行业、电网建设的产业规划、产业政策发生重大变化，电力行业发展速度放缓，也可能将为公司所在行业带来政策风险。

3、市场竞争风险

目前，国内配电开关控制设备行业厂商众多，核心竞争力不强，市场集中度较低，中低端产品同质化较为严重，行业处于完全竞争的状态，价格战仍是当前的主要竞争手段。而高端产品由于技术含量高、工艺复杂存在较高的技术壁垒，

国内具有相关生产能力的厂家不多。随着高低压配电柜等产品市场的快速发展，行业的进入者将会进一步增多，行业内的竞争状况将进一步加剧，在技术研发、产品品质、经营管理方面的竞争将更加激烈，也将进一步促进行业整合。

（四）公司竞争优势分析

1、公司的竞争优势

公司竞争优势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技术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高低压成套开关设备的自主研究和引进国内外先进技术，生产、销售的产品广泛应用于公共配电，工业及民用建筑领域中。高压成套开关设备有三项符合国家形式试验检验标准；低压成套开关设备有六项获得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2）品牌优势

目前公司品牌已树立了专业、优质的品牌形象，在行业内具备较为突出的品牌优势和行业影响力。公司获得了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国家守合同重信用企业等荣誉。

（3）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经历了近二十年的人才、技术、科研、生产、销售和市场的积聚，在华南区域市场已拥有较强的核心竞争力，处于区域市场领导地位，拥有稳定的大型客户群体。

（4）营销优势

公司凭借近二十年的行业基础及公司高质量的营销队伍，建立了全国性的营销网络，与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湖南省第四工程有限公司赣南医学院、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丹霞冶炼厂等主要客户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获得了客户良好的口碑。

（5）管理团队优势

公司专注于高低压成套开关设备的自主研究及其配套元器件的技术研究和产品设计，具有丰富的项目实施经验和设计经验，能够充分按照客户需求，快速提供较为完善的产品整体解决方案。公司组建了较为丰富的管理服务团队，定期

对相关人员进行专业技术培训及运行维护培训，保证售后服务体系能持续满足用户各方面需求。

2、公司的竞争劣势

(1) 资金实力有限

公司目前在行业市场中占据了一定的份额，获得了广大客户以及供应商的认可，业务发展较为迅速，企业规模的扩大导致资金需求日益加大。随着公司业务的拓展，公司对资金的需求量较大，目前公司主要依靠股东投入和企业自身积累，公司的融资渠道单一，难以满足公司快速发展对资金的需求。公司需要拓展融资渠道，从而建设更加广泛的营销网络，同时加大对研发的投入，进一步巩固市场地位。

(2) 人才缺乏

公司自成立至今，一直非常重视人才的储备与培养，定期组织专业知识培训，并聘请了相关技术经验、行业经验非常丰富的管理人员、技术人员，使得员工具备较高的职业素养与道德水准。但是随着公司规模扩大，市场地位提高，公司业务的进一步开拓，产品种类的进一步丰富，公司需要更多具备丰富行业经验以及管理经验的高素质人才，人才短缺将成为制约公司快速发展的因素之一。

七、公司发展计划

(一) 整体发展战略

随着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的逐步推进，超大规模内需潜力不断释放，为我国制造业发展提供了广阔空间。国务院发布的《中国制造 2025》指出：坚持走中国特色新型工业化道路，以促进制造业创新发展为主题，以提质增效为中心，以加快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深度融合为主线，以推进智能制造为主攻方向，以满足经济社会发展和国防建设对重大技术装备的需求为目标，强化工业基础能力，提高综合集成水平，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实现制造业由大变强的历史跨越。并进一步制定了创新驱动、质量为先、绿色发展、结构优化、人才为本的发展方针。

这一纲领性文件为制造业转型升级指明了发展方向，伴随着国家对智能电网建设的大力扶持，高低压开关柜行业也在不断向智能化的方向稳步推进，也为行

业的发展提供了重大机遇和挑战。

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为：以市场为导向，专注高低压开关柜主业，坚持技术创新，质量为先，推动企业运营从传统制造型向科技驱动型转化，使高低压开关柜不断向智能化方向推进。公司还将秉承“更新管理理念、规范管理行为、关注顾客需求、确保顾客满意”的企业理念，努力将公司建成集研发、设计、制造、销售、工程安装、技术服务一体的专业化、国际化的系统企业。

（二）未来三年的发展目标

未来三年，围绕公司发展战略，按照“坚持市场导向，持续扩大产销规模，提升运营效率，改善经营效益”的经营方针，通过国家对智能电网建设的大力扶持，公司将紧紧抓住政策机遇，加强市场开拓，增强科技研发，扩大生产规模，提升产品生产质量。在巩固现有市场的基础上，不断开拓国内外新市场，提高市场覆盖面和占有率，实现销售规模和效益的稳步增长，2016年至2018年预计销售增长率分别为：40%、60%、80%。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在有限公司的存续期间，由于公司董事会与股东会人员重合度较大，重大事项均直接由股东会审议。公司在以股东会形式讨论及研究经营中的重要问题时，均作出决议并形成会议记录。

自设立为股份公司后，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三会一层”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并完善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一系列法人治理制度，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之间的权责范围和工作程序，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建立了现代化的公司治理结构。

股份公司自成立以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均能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及各自的议事规则独立有效地运作。

（一）股东大会建立健全和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股东会召开情况基本规范，会议文件保管、会议决议签署情况基本规范。股份公司阶段，公司能够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召开三会；会议文件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文件按规定归档保存；会议记录正常签署。

公司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制定了《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并于2016年6月15日，召开股份有限公司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广东广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的权责和运行程序进行了具体规定。创立大会通知方式、召开方式、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于2016年6月15日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广东广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股份公司设立以来，股东大会会议通知方式、召开方式、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董事会建立健全和运行情况

公司建立了董事会制度，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2016年6月15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会议选举并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同日，公司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广东广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并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董事会历次会议的召开方式、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规范，董事会依法忠实履行了《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权利和义务。

（三）监事会建立健全和运行情况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建立了监事会制度。公司监事会负责监督检查公司的财务状况，对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进行监督，并列席董事会会议，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2016年6月15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会议选举宋华为公司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文兰瑛、吴华共3人组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三年。同日，公司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广东广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并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召开方式、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规范，监事会依法忠实履行了《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权利和义务。

（四）公司管理层关于公司治理情况的说明

1、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健全情况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制度。公司的重大事项能够按照制度要求进行决策，三会决议能得到较好的执行。

2、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情况

公司设立三会制度以来，职工代表监事按照要求出席会议并行使了表决权，公司三会决议均得到了有效执行。三会召开程序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未发生损害公司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3、公司治理机制的改进和完善措施

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强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方面的培训，并促使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勤勉尽职地履行其义务，使公司治理更为规范。

二、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一）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有关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设立了董事会、监事会。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的业务特点，公司建立了与目前规模及近期战略相匹配的组织架构，制定了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公司规范运作的内部控制环境，从制度层面上保证了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了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

1、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规定了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有权向公司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关联股东及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权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其中规定董事会审议的议案或事项涉及到有关联关系的董事时，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关联关系的董事可以出席董事会会议，并可以向董事会阐明其观点，但其不应当就该议案或事项参与投票表决。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非关联董事不得委托关联董事代为出席；关联董事也不得接受非关联董事的委托。董事会对与董事有关联关系的议案或事项作出的决议，必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方为有效。

3、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为加强公司的财务管理，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订了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管理、财务管理、投资管理以及会计核算管理等方面进行了具体规定，包括：财务开支审批制度、现金、银行存款（支票）的管理、原始记录管理及填报要求、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的管理、应收、应付票据管理、投资管理、存货管理、固定资产管理、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管理、关于差旅费开支的管理、成本、费用管理、利润分配的管理、全面预算管理、财务报告与财务评价制度、关于担保、银行贷款和抵押事项的若干规定、增值税专用发票管理。公司制定了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具体的内部控制活动包括：不相容职务分离控制、授权审批控制、会计系统控制、财产保护控制、预算控制、绩效考评控制等等。相应风险控制程序已涵盖公司研发、采购、销售、服务等各个环节。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和完善，建立并逐步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财务管理制度、人力资源管理制度、生产、采购与销售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已结合自身经营特点，制定了一系列内部控制规章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相应公司制度能保证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要求。公司已制定了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回避制度，以及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从而保证了本公司经营管理的正常进行，进而确保了财务报告的可靠性、生产经营的合法性、营运的效率与效果。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内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被相关主管机关处罚的情况。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本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方面与股东完全分离、相互独立。本公司具有完整的供应、生产和销售系统，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

（一）资产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生产和销售相关的固定资产及配套设施。公司未以自身资产、权益或信誉为股东提供担保，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二）人员独立

公司的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不存在有关法律、法规禁止的兼职情况。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领取报酬。公司的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

（三）机构独立

公司建立了规范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其他法人治理结构，并制订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公司根据业务和管理的需要，设置了适应自身发展需要和市场竞争需要的职能机构。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在机构设置和运作等方面相互独立，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干预公司机构设置和运作的情形。

（四）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负责公司的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工作。公司财务负责人及财务人员均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与本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或存在其他利益冲突的企业任职。公司按照《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符合自身特点的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

公司开设独立的银行账户，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纳税。公司能够依据《公司章程》和相关财务制度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存在公司股东或其他关联方干预本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独立对外签订各项合同。

（五）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业务体系，生产经营所需的技术为公司合法拥有，不存在产权争议，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

五、同业竞争

（一）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其他企业的经营范围及企业状态情况如下：

投资单位	投资单位经营范围/主要业务	企业状态	投资情况
滨江区一山一水一菜馆	中型餐饮服务（含凉菜、不含裱花蛋糕，不含生食海产品）	存续	公司实际控制人于化空经营
韶关市盈安投资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受企业委托提供投资与资产管理服务；投资咨询服务（不含金融、证券、期货、基金咨询服务）；商务信息咨询服务	存续	公司实际控制人于化空、宋华分别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和普通合伙人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投资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本人目前没有，未来也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现有及未来从事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所从事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企业进一步拓展产品和

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不开展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并优先推动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的业务发展。在可能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存在竞争的业务领域中出现新的发展机会时，给予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优先发展权。

(3) 如上述承诺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公司赔偿一切直接或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六、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外担保、资金占用情况以及所采取的措施

(一)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说明

《公司章程》中已明确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行为。

(二) 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公司章程》中规定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报告期内，曾经存在公司资金被关联方占用的情形，详细情况如下：

1、报告期内资金往来情况(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3月31日)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间	期初余额	本期出借	本期归还	期末余额
于化空	实际控制人	2014年	11,375,000.00	5,774,000.00	12,838,154.83	4,310,845.17
于化空	实际控制人	2015年	4,310,845.17	10,238,919.34	14,549,764.51	-
于化空	实际控制人	2016年1-3月	-	1,831,255.88	1,831,255.88	-

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于化空往来款项包括备用金、临时性资金拆借等产生的资金往来，备用金主要系因出差、采购等业务产生。在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章程未对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作出明确规定，存在决策程序不完备的情形，亦未对临时性的资金拆借支付资金占用费。

2、公司股改之前的资金往来情况(2016年4月1日至2016年6月20日)

2016年6月20日，韶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广安科技股份核发了变更后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20061745343X5 的《营业执照》。

公司股改之前的资金往来情况如下：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资金往来时间	资金往来金额	资金归还时间	资金归还金额
于化空	实际控制人	2016/4/5	963,053.67	2016/4/28	40,000.00
				2016/4/20	45.00
				2016/4/30	148,000.00
				2016/5/9	775,008.67
于化空	实际控制人	2016/4/25	50,000.00	2016/4/27	50,000.00

公司股改之前，公司与控股股东于化空往来款项包括备用金、少量临时性资金拆借等产生的资金往来，备用金主要系因差旅、采购等业务产生。

3、公司股改之后至申报审查期间的资金往来情况(2016年6月21日以来)

公司股改之后至申报审查期间，未发生控股股东与公司之间的资金拆借，不存在资金占用的情形。

在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章程未对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作出明确规定，存在决策程序不完备的情形，但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规定了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对关联交易的回避制度，明确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采取了必要的措施对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进行保护。此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规范关联交易、承诺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函。且截至公司股改完成日，公司已收回全部关联方欠款，已不存在资金被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公司与控股股东发生的资金往来符合公司《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备用金管理制度》相关规定；公司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试行)》中与关联方资金占用相关的挂牌条件。

公司股东已分别出具《承诺函》，承诺将严格遵守《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一系列管理制度，杜绝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发生。

（三）防止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措施

《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本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给本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 and 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 and 公司股东的利益。

根据广安科技的自然人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书面声明，为保证广安科技与关联方之间关联交易的公平合理，广安科技的实际控制人、其他自然人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作为公司的关联方期间，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以及《广东广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有关内部制度中对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程序的规定，规范其本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其本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机构或经济组织与申请人之间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并作出如下承诺：

1、自该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其本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其本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机构或经济组织，将尽可能减少和规范与申请人之间的关联交易；

2、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等价、有偿、公平交易的原则，促使交易价格、相关协议条款和交易条件公平合理，不会要求申请人给予更优惠于市场第三方的条件，履行合法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或合同，并在申请人本次挂牌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等规范性文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以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3、不利用股东或董事地位或其他身份及便利条件，促使申请人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作出侵害申请人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或者利用上述身份地位及影响力谋求申请人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其本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其本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机构或经济组织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

4、其本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其本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机构或经济组织与申请人之间就关联事务和关联交易的任何约定及安排，均不得妨碍申请人为自身利益、在市场同等竞争条件下与任何第三方进行业务往来或交易；

5、其本人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及申请人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和/或董事权利，在股东大会和/或董事会上对与其本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其本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机构或经济组织有关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严格执行关联股东/董事回避制度，以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6、上述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可作为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将不影响其他承诺的有效性；

7、上述承诺为不可撤销的承诺，一经签署即具法律效力，并在其本人持有申请人股份期间，或申请人存续且依照中国证监会等管理部门的相关规定其本人被认定为申请人关联人期间持续有效。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形式
于化空	董事长	21,404,000	80.47	直接持股
		210,000	0.79	间接持股
孙为泉	董事	80,000	0.30	间接持股
卢锋	董事	30,000	0.11	间接持股
叶萍	董事	-	-	间接持股
华洪娣	董事	80,000	0.30	间接持股
文兰瑛	监事会主席	10,000	0.04	间接持股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形式
宋华	监事	3,596,000	13.52	直接持股
		250,000	0.94	间接持股
吴华	监事	-	-	间接持股
曹小红	总经理	80,000	0.30	间接持股
魏美芳	财务负责人	10,000	0.04	间接持股
黄惠瑜	董事会秘书	80,000	0.30	间接持股
于姣	-	300,000	1.13	直接持股

(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关联关系

董事于化空与监事宋华为夫妻关系，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 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订的协议及承诺

1、与公司签订的协议或合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在公司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署了劳动合同及保密协议，目前所有合同及协议均正常履行。

2、重要承诺

- (1)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关于竞业禁止的承诺》。
-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 (3)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 (4)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关于诚信状况的声明与承诺》。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及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截止本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本公司职务	投资单位	出资金额(万)	出资比例(%)
----	-------	------	---------	---------

			元)	
于化空	董事长	浈江区一山一水一菜馆	-	100%
		韶关市盈安投资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21	21%

除上述情况外，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的情形。上表所列的对外投资与本公司均不存在利益冲突。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于化空	董事长	浈江区一山一水一菜馆	经营者	关联方
		韶关市盈安投资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关联方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无。

(六) 其它对申请挂牌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对本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七) 申请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1、董事会、监事会人员变化情况

(1) 董事会构成与变动情况

公司改制完成前，广安有限不设董事会，设一名执行董事，由于化空担任。2016年6月15日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产生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于化空、孙为泉、卢锋、叶萍、华洪娣。

(2) 监事会构成与变动情况

公司改制之前未设监事会，设监事一名，由宋华担任。2016年6月15日本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及2016年6月15日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成员：文兰瑛、宋华、吴华，其中文兰瑛为监事会主席，文兰瑛、吴华为职工监事。

2、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公司改制之前，总经理为于化空。改制后，聘任了下列高级管理人员，总经理曹小红、副总经理孙为泉、财务总监魏美芳、黄惠瑜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公司经营管理团队相对稳定。近两年来，随着公司管理的加强、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未导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发生重大变化，不会对公司经营管理的持续性和稳定性产生重大影响。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87,129.90	812,395.68	887,340.47
应收票据	2,120,770.70	2,145,144.77	913,331.87
应收账款	7,511,116.02	9,961,492.97	8,658,979.98
预付款项	2,224,168.91	1,042,507.01	1,359,037.58
其他应收款	242,041.93	321,738.14	4,663,752.27
存货	7,051,159.59	4,354,106.86	7,351,722.6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190,585.25	60,744.88	39,922.15
流动资产合计	21,326,972.30	18,698,130.31	23,874,086.98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	-	-
固定资产	15,814,621.74	16,198,497.41	11,446,101.71
在建工程	-	-	-
无形资产	1,394,652.12	1,403,373.84	1,401,807.00
长期待摊费用	284,044.67	300,122.67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84,159.96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493,318.53	17,901,993.92	12,932,068.67
资产总计	38,820,290.83	36,600,124.23	36,806,155.6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728,705.90	7,902,308.07	7,913,331.87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2,655,033.22	652,465.91	979,377.69
预收款项	187,047.11	174,395.30	603,756.62

应付职工薪酬	314,324.92	159,340.39	104,031.87
应交税费	100,383.19	875,554.59	10,844.31
其他应付款	295,212.34	241,460.47	33,310.1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11,280,706.68	10,005,524.73	9,644,652.5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280,706.68	10,005,524.73	9,644,652.54
负债合计	11,280,706.68	10,005,524.73	9,644,652.54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26,600,000.00	25,000,000.00	20,000,000.00
资本公积	230,000.00	230,000.00	5,000,000.00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	-	-
未分配利润	709,584.15	1,364,599.50	2,161,503.1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7,539,584.15	26,594,599.50	27,161,503.11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539,584.15	26,594,599.50	27,161,503.1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8,820,290.83	36,600,124.23	36,806,155.65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收入	2,070,036.36	19,662,437.62	19,701,724.30
减：营业成本	1,650,061.96	15,786,186.51	16,394,666.63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730.54	167,979.81	128,900.53
销售费用	143,646.79	391,511.43	351,135.54
管理费用	695,048.49	3,275,610.80	2,213,376.43
财务费用	151,577.13	742,305.56	631,788.79
资产减值损失	73,799.63	63,808.85	-91,705.8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54,828.18	-764,965.34	73,562.20
加：营业外收入	-	155,830.14	34,107.94
减：营业外支出	187.17	103,608.45	3,574.0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11,213.35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55,015.35	-712,743.65	104,096.10
减：所得税费用	-	84,159.96	6,857.3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5,015.35	-796,903.61	97,238.7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55,015.35	-796,903.61	97,238.77
少数股东损益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655,015.35	-796,903.61	97,238.7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55,015.35	-796,903.61	97,238.7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三）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53,365.28	17,051,580.54	21,014,032.22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4,424.19	5,960,818.05	919,348.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47,789.47	23,012,398.59	21,933,380.5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91,027.05	12,314,475.81	16,268,504.7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2,296.84	1,700,819.86	1,558,675.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941,082.57	858,928.38	1,025,985.2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4,116.40	8,727,691.53	2,393,298.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68,522.86	23,601,915.58	21,246,463.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0,733.39	-589,516.99	686,916.7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4,930.00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4,930.00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855.56	63,365.00	118,6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5,000,000.00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55.56	5,063,365.00	118,6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55.56	-5,058,435.00	-118,6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600,000.00	5,230,00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7,000,000.00	10,7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2,574.74	1,356,476.53	873,402.1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82,574.74	13,586,476.53	11,573,402.1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7,500,000.00	11,7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1,251.57	513,469.33	486,673.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251.57	8,013,469.33	12,186,673.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01,323.17	5,573,007.20	-613,270.9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74,734.22	-74,944.79	-44,954.2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2,395.68	887,340.47	932,294.6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87,129.90	812,395.68	887,340.47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1) 2016 年 1-3 月份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5,000,000.00	230,000.00	-	-	-	-	1,364,599.50	26,594,599.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25,000,000.00	230,000.00	-	-	-	-	1,364,599.50	26,594,599.5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600,000.00	-	-	-	-	-	-655,015.35	944,984.6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655,015.35	-655,015.3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00,000.00	-	-	-	-	-	-	1,6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1,6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	-	-	-	-	-	-	-
5、其他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000,000.00	230,000.00	-	-	-	-	-	709,584.15	27,539,584.15

(2) 2015 年度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5,000,000.00	-	-	-	-	2,161,503.11	27,161,503.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0	5,000,000.00	-	-	-	-	2,161,503.11	27,161,503.1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5,000,000.00	-4,770,000.00	-	-	-	-	-796,903.61	-566,903.6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796,903.61	-796,903.6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00,000.00	-4,770,000.00	-	-	-	-	-	23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5,000,000.00	230,000.00	-	-	-	-	-	5,23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其他	-	-5,000,000.00	-	-	-	-	-	-5,000,000.00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 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所产生的变动	-	-	-	-	-	-	-	-
5、其他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000,000.00	230,000.00	-	-	-	-	1,364,599.50	26,594,599.50

(3) 2014 年度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	-	-	-	-	2,627,274.14	22,627,274.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5,000,000.00	-	-	-	-	-563,009.80	4,436,990.20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20,000,000.00	5,000,000.00	-	-	-	-	2,064,264.34	27,064,264.3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	-	-	97,238.77	97,238.7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97,238.77	97,238.7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97,238.77	97,238.77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	-	-	-	-	-	-
5、其他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5,000,000.00	-	-	-	-	2,161,503.11	27,161,503.11

2、母公司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15,520.39	88,258.34	602,343.70
应收票据	2,120,770.70	2,145,144.77	913,331.87
应收账款	6,582,213.15	8,939,274.71	8,271,172.52
预付款项	1,920,780.80	957,155.89	1,250,485.16
其他应收款	198,519.43	241,377.89	6,490,969.50
存货	6,358,318.01	3,604,657.52	5,229,849.7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135,162.09	18,292.01	-
流动资产合计	19,031,284.57	15,994,161.13	22,758,152.53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4,361,858.59	4,361,858.59	-
固定资产	15,561,801.38	15,935,874.25	11,397,748.94
在建工程	-	-	-
无形资产	1,394,652.12	1,403,373.84	1,401,807.00
长期待摊费用	284,044.67	300,122.67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79,400.48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602,356.76	22,001,229.35	12,878,956.42
资产总计	40,633,641.33	37,995,390.48	35,637,108.9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728,705.90	7,902,308.07	7,913,331.87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3,343,086.38	1,317,760.15	759,977.69
预收款项	37,047.11	113,471.30	407,606.31
应付职工薪酬	230,843.18	114,169.40	71,995.61
应交税费	73,532.84	683,302.72	10,327.26
其他应付款	1,569,495.53	1,269,779.34	3,737,029.9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12,982,710.94	11,400,790.98	12,900,268.6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12,982,710.94	11,400,790.98	12,900,268.66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26,600,000.00	25,000,000.00	20,000,000.00
资本公积	230,000.00	230,000.00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	-	-
未分配利润	820,930.39	1,364,599.50	2,736,840.2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650,930.39	26,594,599.50	22,736,840.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0,633,641.33	37,995,390.48	35,637,108.95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收入	1,823,138.44	17,372,078.58	17,107,532.68
减：营业成本	1,508,807.43	14,340,059.13	14,589,565.16
营业税金及附加	-	135,370.76	66,760.88
销售费用	101,388.49	279,974.68	296,656.59
管理费用	554,053.36	2,601,117.64	1,542,358.93
财务费用	151,025.82	740,970.34	629,294.86
资产减值损失	51,524.93	55,158.11	-102,993.3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43,661.59	-780,572.08	85,889.58
加：营业外收入	-	155,829.28	34,107.94
减：营业外支出	7.52	29,956.10	3,574.0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11,213.35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43,669.11	-654,698.90	116,423.48
减：所得税费用	-	79,400.48	6,857.3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3,669.11	-734,099.38	109,566.1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543,669.11	-734,099.38	109,566.15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97,200.28	13,870,060.52	16,185,172.41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4,306.50	135,826.38	919,018.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91,506.78	14,005,886.90	17,104,190.4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19,821.37	11,129,229.80	14,001,922.6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7,808.07	1,164,812.54	1,139,462.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727,905.16	724,479.87	817,499.2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177.74	2,012,522.25	642,183.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59,712.34	15,031,044.46	16,601,067.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8,205.56	-1,025,157.56	503,122.7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1,430.00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3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855.56	63,365.00	2,6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5,000,000.00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55.56	5,063,365.00	2,6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55.56	-5,061,935.00	-2,6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600,000.00	5,230,00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	10,7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2,574.74	1,356,476.53	873,402.1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82,574.74	13,586,476.53	11,573,402.1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7,500,000.00	11,7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1,251.57	513,469.33	486,673.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251.57	8,013,469.33	12,186,673.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01,323.17	5,573,007.20	-613,270.9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27,262.05	-514,085.36	-112,748.1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8,258.34	602,343.70	715,091.8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15,520.39	88,258.34	602,343.70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1) 2016年1-3月份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5,000,000.00	230,000.00	-	-	-	-	1,364,599.50	26,594,599.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25,000,000.00	230,000.00	-	-	-	-	1,364,599.50	26,594,599.5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600,000.00	-	-	-	-	-	-543,669.11	1,056,330.8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543,669.11	-543,669.1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00,000.00	-	-	-	-	-	-	1,6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600,000.00	-	-	-	-	-	-	1,6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	-	-	-	-	-	-
5、其他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6,600,000.00	230,000.00	-	-	-	-	820,930.39	27,650,930.39

(2) 2015 年度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	-	-	-	-	2,736,840.29	22,736,840.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20,000,000.00	-	-	-	-	-	2,736,840.29	22,736,840.2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5,000,000.00	230,000.00	-	-	-	-	-1,372,240.79	3,857,759.2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734,099.38	-734,099.3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00,000.00	230,000.00	-	-	-	-	-	5,23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5,000,000.00	230,000.00	-	-	-	-	-	5,23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638,141.41	-638,141.41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其他	-	-	-	-	-	-	-638,141.41	-638,141.41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 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所产生的变动	-	-	-	-	-	-	-	-
5、其他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000,000.00	230,000.00	-	-	-	-	1,364,599.50	26,594,599.50

(3) 2014 年度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	-	-	-	-	2,627,274.14	22,627,274.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0	-	-	-	-	-	2,627,274.14	22,627,274.1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	-	-	109,566.15	109,566.1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109,566.15	109,566.1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	-	-	-	-	-	-
5、其他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	-	-	-	-	2,736,840.29	22,736,840.29

二、最近二年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委托，审计了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3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3 月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天健审（2016）3-471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已按照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参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和投资性房地产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持续经营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不存在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3 月 31 日的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4、

2015 年度、2016 年 1-2 月的经营成果和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次报表会计期间为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七）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

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

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

- ①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 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债务工具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 其他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况。

2)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以及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公司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6 个月（含 6 个月）但未超过 12 个月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对于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司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

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十）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将期末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含 1 万元）的应收账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将期末金额为人民币 50 万元以上（含 5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具体组合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个别认定组合	应收关联方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2）账龄分析法

账 龄	应收账款 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下同）	3	3
1-2 年	5	5
2-3 年	10	10
3-4 年	25	25
4-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和个别认定组合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实地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

按照使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包装物

按照使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二）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

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十三）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20	5	4.75-9.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十四）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十五）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六)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软件使用权	10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

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七）部分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九）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

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 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 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

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电气类产品。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产品已由客户签收并取得签收回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十一) 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

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五、报告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一) 盈利能力指标分析

财务指标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归属于股东的净利润(元)	-655,015.35	-796,903.61	97,238.77
综合毛利率	20.29%	19.71%	16.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9%	-2.98%	0.36%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9%	-3.52%	0.38%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2	-0.03	0.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0.02	-0.03	0.00

注：1、综合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2、\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_0 / \left(E_0 + \frac{NP}{2} + \frac{E_i \times M_i}{M_0} - \frac{E_j \times M_j}{M_0} \pm \frac{E_k \times M_k}{M_0} \right)$$

其中： P_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016年1-3月、2015年度、2014年度，公司净利润分别为-655,015.35元、-796,903.61元、97,238.77元，综合毛利率分别为20.29%、19.71%、16.79%。公司虽然近两年有所亏损，但综合毛利率呈现逐步增长的趋势。

公司2016年1-3月亏损655,015.35元，主要是公司重要客户均为国有企业，春节假期相对较长，工程施工、采购计划滞后，因此一季度为公司传统淡季，实现销售收入较少。公司2016年1-3月实现收入2,070,036.36元，较2015

年同期 3,965,187.02 元减少 1,895,150.66 元,系公司主要客户此期间订单减少,同时公司新增订单仍在生产中,未达到交货条件,无法确认收入。同时,公司人工、折旧等成本保持稳定,部分费用在春节前后集中发生,导致报告期末出现亏损。2015 年度公司亏损 796,903.61 元,主要是由公司筹备新三板挂牌工作,共支付相关中介机构服务费 819,138.81 元;办公楼改扩建导致 2015 年共计增加折旧 228,740.88 元;公司为应对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实现未来进一步的发展,积极引进优秀管理人才以,管理员工工资较 2014 年上涨 92,633.79 元。

未来公司将继续专注于高低压成套开关领域,充分发挥公司的技术优势和区位优势,以新三板挂牌为契机,积极引入战略投资者,使公司的生产规模持续增长。公司 2016 年度合同签订情况理想,与新客户中建八局签订价值约 900 万元的供货合同,同时公司与韶山松钢、中金岭南等传统客户合作情况良好。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公司共实现营业收入约为 614 万元,毛利率达到 22%以上,毛利水平进一步增长。

公司毛利率波动分析详见“第四节 公司财务/六、报告期内盈利情况/(三)毛利率变动情况”。

(二) 偿债能力分析

1、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公司偿债能力相关财务指标如下表所示:

财务指标	2016 年 3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	1.89	1.87	2.48
速动比率	1.27	1.43	1.71
资产负债率	29.06%	27.34%	26.20%
财务指标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元)	-118,957.23	1,034,881.07	1,145,050.87
利息保障倍数(倍)	-4.14	-0.05	1.20

注: 1、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折旧+摊销

2、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计入费用的利息支出)/利息支出

公司流动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流动负债主要为短期借款、应付账款。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29.06%、27.34%、26.20%,比例较低,且整体上较为稳定。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分别为 1.89、1.27,流动比例与

2015 年末基本一致，速动比例有所下降，这主要是公司第一季度新签订合同金额较大，公司存货中在产品，原材料均有所增长。

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土地、厂房均为自有，导致公司每年折旧摊销金额较大。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7,728,705.90 元、7,902,308.07 元、7,913,331.87 元，借款余额较为稳定，公司正常经营活动所获息税前利润足以偿付借款的到期利息。

总体而言，报告期公司资产负债率低，资产流动性较好，偿债风险不大，资产流动性较强，财务风险较小。

（三）营运能力分析

1、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公司资产周转能力相关财务指标如下表所示：

财务指标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24	2.11	2.05
存货周转率(次)	0.29	2.70	2.33
流动资产周转率(次)	0.10	0.92	0.64
总资产周转率(次)	0.05	0.54	0.49

注：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流动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平均流动资产总额

总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平均资产总额

2016 年 1-3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0.24、2.11、2.05，2015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较 2014 年度有所增长，这主要是由于公司 2014 年初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公司通过多种措施，积极催收货款，2015 年度公司应收账款余额有所减少。公司主要客户为大型国有企业，且合作多年，已经与重点客户建立了良好的业务关系，这类大客户具有较高的商业信用，销售回款情况良好。

公司 2015 年度存货周转率较 2014 年有所提升，是由于 2015 年末存货较 2014 年末减少 2,997,615.80 元。公司采取按需生产的备货原则，公司 2015 年末新增订单较少，因此公司仅维持较低规模的库存水平。公司存货变动情况详见“第四节 公司财务/七、公司主要资产情况/（六）存货”。

2016年1-3月、2015年度、2014年度，公司流动资产周转率分别为0.10、0.92、0.64，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0.05、0.54、0.49，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为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等。

（四）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获取现金能力较强，2016年1-3月、2015年、2014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现金占营业收入比重较高，公司经营活动获取现金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53,365.28	17,051,580.54	21,014,032.22
营业收入	2,070,036.36	19,662,437.62	19,701,724.30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现金占营业收入比重	152.33%	86.72%	106.66%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1,520,733.39	-589,516.99	686,916.70
净利润	-655,015.35	-796,903.61	97,238.77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占净利润比重	232.17%	73.98%	706.42%

2016年1-3月、2015年、2014年，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52.33%、86.72%、106.66%。2016年1-3月公司经营性现金流出较多，主要是公司新中标大额合同，存货采购金额较大，待合同履行完毕后，公司现金流量将有明显改善。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的匹配性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55,015.35	-796,903.61	97,238.77
加：资产减值准备	73,799.63	63,808.85	-91,705.8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83,875.67	1,014,008.92	482,909.60
无形资产摊销	8,721.72	32,877.60	31,442.4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6,078.00	21,437.33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11,213.38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7,382.73	679,300.87	526,602.7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84,159.96	1,826.3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97,052.73	2,997,615.80	-654,157.2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3,162.74	-8,425,775.91	10,406,400.6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54,639.68	3,728,739.82	-10,113,640.78
其他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0,733.39	-589,516.99	686,916.7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987,129.90	812,395.68	887,340.47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812,395.68	887,340.47	932,294.67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74,734.22	-74,944.79	-44,954.20

因公司前五大客户基本为国企事业单位，国企事业单位的审批流程及回款期均较长，导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慢。公司合作的供应商以私企为主，应付账款付款比较及时。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为负将影响公司资金的运转，筹资活动产生的利息将减少公司的净利润。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低，资产流动性较好，偿债能力较强。

六、报告期内盈利情况

(一)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1、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分析

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2,070,036.36	100.00	19,662,437.62	100.00	19,701,724.30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	-	-	-	-	-
合计	2,070,036.36	100.00	19,662,437.62	100.00	19,701,724.30	100.00

2、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构成情况分析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产品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高低压成套设备	916,181.10	44.26	2,737,555.68	13.92	2,144,416.21	10.88
贸易类产品	906,957.34	43.81	13,615,346.42	69.25	13,662,801.49	69.35
路灯安装	246,897.92	11.93	3,309,535.51	16.83	3,894,506.60	19.77
合计	2,070,036.36	100.00	19,662,437.61	100.00	19,701,724.30	100.00

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高低压成套设备的销售收入、贸易类产品经销收入以及路灯安装工程的施工收入。

高低压成套设备主要分为高压配电柜（箱）、低压配电柜（箱）。近年来公司此类产品销售金额逐步提升。2016年1-3月，销售收入占比较2015年度、2014年度有显著提高，主要是由于公司于2016年1月与中建八局签订配电箱（柜）销售合同，合同预计总金额为900万元。因此，预计公司今年高低压成套设备销售收入将有大幅提升。

贸易类产品收入2015年度、2014年度占总收入的比重分别为69.25%和69.35%，占比较为稳定。公司是飞利浦、上海电气、公牛电器等多家知名电器生产厂商的特许经销商，通过代理变压器、电缆、灯具、开关等产品，获得经销收入。

公司下属子公司广安路灯拥有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三级资质，主要向政府部门提供路灯安装工程服务。近两年公司安装工程收入比较稳定，公司正在积极开展韶关市外的业务，并在清远市等地顺利中标。

3、公司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情况

公司2016年1-3月，营业收入金额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67,587.18	37.08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4,726.09	10.37
湖南省第四工程有限公司赣南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黄金分院项目部	非关联方	203,697.44	9.84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丹霞冶炼厂	非关联方	162,912.82	7.87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广东韶关粤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55,170.94	7.50
合 计		1,504,094.47	72.66

公司 2015 年度，营业收入金额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952,370.91	25.19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丹霞冶炼厂	非关联方	1,193,351.88	6.07
连南瑶族自治县市政局	非关联方	771,735.04	3.92
佳星科技（韶关）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26,495.73	3.69
广东鸿丰水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22,572.65	3.68
合 计		8,366,526.21	42.55

公司 2014 年度，营业收入金额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88,195.46	18.21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丹霞冶炼厂	非关联方	1,748,678.89	8.88
广东省韶关粤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128,684.79	5.73
韶关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83,784.95	4.99
广东鸿丰水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28,270.68	3.70
合 计		8,177,614.77	41.51

报告期内，公司未曾与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进行销售往来。公司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占比分别为 72.66%、42.55%和 41.51%，2016 年 1-3 月前五大收入占比较高，主要是由于当期收入规模较小，整体上看公司不存在对主要客户有重大依赖。

（二）毛利变动情况

报告期主营业务毛利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产品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	--------------	---------	---------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高低压成套设备	207,298.79	49.36	569,740.94	14.70	446,296.93	13.50
贸易类产品	134,825.34	32.10	2,462,278.50	63.52	2,071,670.60	62.64
路灯安装	77,850.27	18.54	844,231.66	21.78	789,090.14	23.86
合计	419,974.40	100.00	3,876,251.10	100.00	3,307,057.67	100.00

从占比来看，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较为稳定，高低压成套设备 2016 年 1-3 月毛利显著提升，这与公司收入变动情况基本一致。目前，公司以贸易类产品销售为基础，积极拓展高低压成套设备的销售，有利的推动了公司整体毛利的增长。

（三）毛利率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高低压成套设备	22.63%	20.81%	20.81%
贸易类产品	14.87%	18.08%	15.16%
路灯安装	31.53%	25.51%	20.26%
产品毛利率	20.29%	19.71%	16.79%

报告期内，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20.29%、19.71%、16.79%，呈现逐期增长的态势。

高低压成套设备主要客户均为长期合作单位，销售价格比较稳定，主要原材料为箱柜、电表、开关、继电器等，市场上供应充足，因此报告期内，公司高低压成套设备的毛利率波动较小。

贸易类产品 2015 年毛利较高，主要是公司在 2015 年新代理了部分品牌，如干式变压器、电容器、电力电缆等，销售平均毛利率达到了 30%以上，极大的提升了贸易类产品的整体毛利率。2016 年 1-3 月贸易类产品毛利率较低，主要是受到春季假期影响，未有公司大规模集中采购，销售对象均中小客户，产品以普通灯具、开关为主，产品价格较低。

报告期内，路灯安装工程毛利率持续增长，这主要是公司自 2015 年开始承接了部分外地，如英德市、清远市等路灯安装工程工程，政府分包价格较高。2016 年 1-3 月路灯公司安装工程较少，且均在清远市，因此该项目毛利率明显增长。

（四）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销售费用	143,646.79	391,511.43	351,135.54
管理费用	695,048.49	3,275,610.80	2,213,376.43
财务费用	151,577.13	742,305.56	631,788.79
期间费用合计	990,272.41	4,409,427.79	3,196,300.76
营业收入	2,070,036.36	19,662,437.62	19,701,724.30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6.94%	1.99%	1.78%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33.58%	16.66%	11.23%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7.32%	3.78%	3.21%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47.84%	22.43%	16.22%

2016年1-3月、2015年度、2014年度，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47.84%、22.43%、16.22%，整体上费用占比有所增长，2016年1-3月费用占比较高，主要是公司一季度为传统淡季，销售收入实现较少，同时受到春节假期影响，部分费用集中发生所致。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职工薪酬	77,710.16	284,209.16	234,433.68
办公费	6,593.85	24,810.27	10,900.11
折旧费	940.50	1,254.00	-
差旅费	5,915.50	19,777.00	40,328.25
车辆费	42,791.18	58,128.00	51,133.50
其他	9,695.60	3,333.00	14,340.00
合计	143,646.79	391,511.43	351,135.54

2016年1-3月、2015年、2014年，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143,646.79元、391,511.43元、351,135.54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6.94%、1.99%、1.78%。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较为稳定。销售费用主要由工资、车辆费、差旅费等构成。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职工薪酬	281,820.13	940,949.44	848,315.65
办公费	33,014.48	354,089.45	232,251.27
折旧摊销费	266,298.09	569,691.92	340,951.04
保险费	33,125.97	154,192.39	178,596.53
税费	25,906.69	116,053.55	70,705.86
中介服务费	3,500.00	819,138.81	143,335.00
差旅费	2,181.00	36,774.20	46,692.50
车辆费	21,375.01	202,780.93	334,365.52
园林绿化工程	16,078.00	21,437.33	-
其他	11,749.12	60,502.78	18,163.06
合计	695,048.49	3,275,610.80	2,213,376.43

2016年1-3月、2015年、2014年，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695,048.49元、3,275,610.80元、2,213,376.43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33.58%、16.66%、11.23%。管理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折旧摊销费用、中介服务等构成。2015年度管理费用较2014年度增长1,062,234.37元，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增长，相应的员工工资、车辆使用费等支出，以及公司为进行新三板挂牌，支付给中介机构的咨询服务费大幅增长。

3、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利息支出	146,193.24	730,652.84	620,080.02
减：利息收入	312.11	1,204.28	2,180.36
银行手续费	5,696.00	12,857.00	13,889.13
合计	151,577.13	742,305.56	631,788.79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是利息支出，包括短期借款利息支出以及票据贴现费用支出。公司在2016年1月31日，2015年末和2014年末公司银行借款余额分别为：6,500,000.00元、6,500,000.00元、7,000,000.00元，票据贴现借款余额分别为1,228,705.90元、1,402,308.07元、913,131.87元，公司借款余额较为稳定，

公司借款情况详见“第四节 公司财务/八、公司主要负债情况/(一)短期借款”。

4、研发费用

主办券商通过询问、观察及检查了解：公司内部组织架构中设置了研发部门，但在报告期内公司研发部门尚未配置专职的研发人员，尚未从事专门的研发活动，尚未发生重大的研发费用。因此，在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费用并不具有重要性，也没有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报。

(五)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11,213.35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29,347.94	30,975.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62,804.23	-12,327.3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7.17	-10,582.54	18,206.5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87.17	-10,582.54	18,206.52
减：所得税影响	-	-	7,633.48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87.17	-10,582.54	10,573.04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	-	-
归属于母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87.17	-10,582.54	10,573.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55,015.35	-796,903.61	97,238.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654,828.18	-786,321.07	86,665.73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比重	0.03%	1.33%	10.8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科技进步奖	-	-	20,000.00
国家节能产品补贴	-	17,881.00	-

项 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社保补贴	-	11,466.94	10,975.00
合 计	-	29,347.94	30,975.00

科技进步奖为韶关市曲江区人民政府对于纳税在 100 万以上的企业给予的纳税奖励。公司吸纳就业困难人员（自主创业的毕业年度高校毕业生、小型微型企业招用应聘应届高校毕业生），享受社保局的社会保险补贴。国家节能产品补贴为高校电机财政补贴。2014年、2015年、2016年1-3月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归属于公司净利润的比重分别为 10.87%、1.33%、0.03%，金额分别为 10,573.04 元、-10,582.54 元、-187.17 元，金额较小，对净利润影响逐年下降。公司 2016 年 1-3 月公司未有政府补助事项。

（六）公司主要税项

1、公司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00%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00% 后余值的 1.20%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00% 计缴	按房产余值的 1.20% 计缴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00%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00%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

2、子公司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00%
营业税	应税收入	5.00%
城建税	应纳流转税额	7.00%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00%
所得税	应纳流转税额	25.00%

七、公司主要资产情况

（一）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库存现金	129,796.11	6.53	43,413.79	5.34	134,093.66	15.11
银行存款	1,857,333.79	93.47	768,981.89	94.66	753,246.81	84.89
其他货币资金	-	-	-	-	-	-
合计	1,987,129.90	100.00	812,395.68	100.00	887,340.47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1,987,129.90元、812,395.68元、887,340.47元。期末货币资金中不存在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存在限制的资金。

(二) 应收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221,077.00	152,344.00	-
商业承兑汇票	1,899,693.70	1,992,800.77	913,331.87
合计	2,120,770.70	2,145,144.77	913,331.87

随着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的扩大,部分客户采取承兑汇票进行结算。公司应收商业承兑汇票均为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和广东韶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开具的6个月至9个月期承兑汇票。期末应收票据中不存在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存在限制的票据。

(三) 应收账款

2016年3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公司的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余额	7,951,676.17	10,356,237.81	9,001,882.39
坏账准备	440,560.15	394,744.84	342,902.41
应收账款净额	7,511,116.02	9,961,492.97	8,658,979.98

1、应收账款变动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7,511,116.02	9,961,492.97	8,658,979.98
营业收入	2,070,036.36	19,662,437.62	19,701,724.30
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重	362.85%	50.66%	43.95%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较为稳定。2015年末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50.66%，较2014年末的43.95%增加6.71%。公司在2015年底应收账款较2014年末增加1,302,512.99元，增长15.04%，系公司2015年下半年完成收入较多，信用期内应收账款规模自然增长。目前，公司应收账款较为稳定，2016年3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较2015年末减少2,450,376.95元，货款催收情况理想。整体上看，公司应收账款规模控制在合理的范围。

2、应收账款账龄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账龄	2016年3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5,065,379.70	63.70	151,961.39	4,913,418.31
1至2年	1,642,121.78	20.65	82,106.09	1,560,015.69
2至3年	794,383.32	9.99	79,438.33	714,944.99
3至4年	391,365.37	4.92	97,841.34	293,524.03
4至5年	58,426.00	0.73	29,213.00	29,213.00
合计	7,951,676.17	100.00	440,560.15	7,511,116.02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8,173,588.15	78.92	245,207.64	7,928,380.51
1至2年	1,557,033.28	15.03	77,851.66	1,479,181.62
2至3年	564,790.38	5.45	56,479.04	508,311.34
3至4年	60,826.00	0.59	15,206.50	45,619.50
4年以上	-	-	-	-
合计	10,356,237.81	100.00	394,744.84	9,961,492.97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6,569,660.48	72.98	197,089.81	6,372,570.67
1至2年	1,991,877.92	22.13	99,593.90	1,892,284.02
2至3年	425,782.00	4.73	42,578.20	383,203.80
3至4年	14,562.00	0.16	3,640.50	10,921.50
4年以上	-	-	-	-
合计	9,001,882.40	100.00	342,902.41	8,658,979.99

截至2016年3月31日，公司2年以内应收账款金额较大，这主要是受到春节假期影响，部分货款支付滞后。公司采用多种措施，包括发函、电话跟进，上门跟催等方式积极收款。至2016年5月31日，公司80%以上应收账款账龄均在一年以内。整体上看，应收账款中所占份额较大的均为与公司有长久合作的重点客户，能够保障及时收回，应收账款回款较为及时。

3、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

截至2016年3月31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98,077.00	1年以内	11.29
广东省韶铸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74,087.43	1年以内、1-2年	9.73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54,430.58	1年以内、1-2年	6.97
英德市规划和城市综合管理局	非关联方	516,419.51	1-2年	6.49
广东省韶关粤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404,464.00	1年以内	5.10
合计		3,147,478.52		39.58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46,589.92	1年以内	15.90
广东省韶铸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74,841.33	1年以内、1-2年、2-3年	13.28
英德市规划和城市综合管理局	非关联方	536,419.51	1年以内	5.18
广东省韶关粤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412,879.50	1年以内	3.99
始兴县长平电气设备安装公司	非关联方	365,582.50	1年以内	3.53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合计		4,336,312.76		41.87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35,969.07	1年以内	13.73
广东省韶铸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87,646.55	1年以内、1-2年	13.19
始兴县长平电气设备安装公司	非关联方	553,514.40	1年以内	6.15
广东省大宝山矿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33,589.85	1年以内	5.93
广东鸿丰水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6,147.00	1年以内	5.07
合计		3,966,866.87		44.07

截至2016年3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占各年总的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分别为39.58%、41.87%和44.07%。应收账款集中度逐年下降，客户的信用较好，带来的应收账款回收风险很小。

（四）预付款项

2016年3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和2014年12月31日，公司预付账款余额分别为2,224,168.91元、1,042,507.01元和1,359,037.58元，占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10.43%、5.58%和5.69%。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2,224,168.91	100.00	1,042,507.01	100.00	1,281,221.58	94.28
1至2年	-	-	-	-	9,442.00	0.69
2至3年	-	-	-	-	-	-
3年以上	-	-	-	-	68,374.00	5.03
合计	2,224,168.91	100.00	1,042,507.01	100.00	1,359,037.58	100.00

公司预付账款主要为预付原料款，公司预先支付供应商部分货款，保障公司原料价格与供应的稳定。

截至2016年3月31日，预付款项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未结算原因
深圳市优顺达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1,059.00	未到结算期
高邮市神峰照明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3,674.30	未到结算期
磁县辉煌劳保用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1,440.00	未到结算期
上海英特尔弗莱克斯拖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7,600.00	未到结算期
惠州市研谷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6,799.86	未到结算期
合 计		900,573.16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未结算原因
广州市固安祥机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1,440.00	未到结算期
福州龙科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5,719.99	未到结算期
广州德翱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5,500.00	未到结算期
广州展亮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3,188.00	未到结算期
福州福大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2,424.00	未到结算期
合 计		498,271.99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未结算原因
广州市固安祥机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8,820.00	未到结算期
福州龙科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0	未到结算期
广州德翱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1,345.00	未到结算期
广州展亮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7,988.00	未到结算期
鹤山市银雨照明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8,374.00	未到结算期
合 计		646,527.00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预付款项中不存在预付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五）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

种 类	2016 年 3 月 31 日			
	帐面余额	比例 (%)	坏帐准备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98,075.57	100.00	56,033.64	242,041.9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合 计	298,075.57	100.00	56,033.64	242,041.93

单位：元

种 类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帐面余额	比例 (%)	坏帐准备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49,787.46	100.00	28,049.32	321,738.1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合 计	349,787.46	100.00	28,049.32	321,738.14

单位：元

种 类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帐面余额	比例 (%)	坏帐准备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679,835.17	86.04	16,082.90	4,663,752.2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9,868.00	13.96	59,868.00	-
合 计	4,739,703.17	100.00	75,950.90	4,663,752.27

单项金额重大为余额达到 50 万元（含 5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项。公司对其余应收款项按账龄法计提折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按账龄计提坏账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账龄	2016 年 3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比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88,144.57	29.57	2,644.34	85,500.23
1 至 2 年	5,336.00	1.79	266.80	5,069.20
2 至 3 年	24,000.00	8.05	2,400.00	21,600.00
3 至 4 年	158,300.00	53.11	39,575.00	118,725.00
4 至 5 年	22,295.00	7.48	11,147.50	11,147.50
合计	298,075.57	100.00	56,033.64	242,041.93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比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30,302.46	37.25	3,909.07	126,393.39

1至2年	34,930.00	9.99	1,746.50	33,183.50
2至3年	158,300.00	45.26	15,830.00	142,470.00
3至4年	26,255.00	7.51	6,563.75	19,691.25
4至5年	-	-	-	-
合计	349,787.46	100.00	28,049.32	321,738.14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78,230.00	48.30	5,346.90	172,883.10
1至2年	166,800.00	45.20	8,340.00	158,460.00
2至3年	23,960.00	6.49	2,396.00	21,564.00
3至4年	-	-	-	-
4至5年	-	-	-	-
合计	368,990.00	100.00	16,082.90	352,907.10

截至2016年3月31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韶关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非关联方	122,000.00	2-3年、3-4年	40.93
浙江旭升照明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3-4年	16.77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广东韶关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23,000.00	1年以内	7.72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丹霞冶炼厂	非关联方	20,000.00	4-5年	6.71
韶关市贞江区人民法院	非关联方	13,369.00	1年以内	4.48
合计		228,369.00		76.61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韶关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非关联方	122,000.00	1-2年、2-3年	34.88
浙江旭升照明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1-2年	14.29
薛有文	非关联方	36,935.08	1年以内	10.56
湖南省财政国库管理局	非关联方	31,545.00	1年以内	9.02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丹霞冶炼厂	非关联方	20,000.00	3-4年	5.72
合计		260,480.08		74.47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于化空	关联方	4,310,845.17	1年以内	90.95
韶关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非关联方	122,000.00	1年以内、1-2年	2.57
韶关市龙腾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5,500.00	1年以内	2.01
广东博士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6,535.00	2-3年	1.19
浙江旭升照明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1-2年	1.05
合计		4,634,880.17		97.77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于化空存在向公司拆借资金的行为，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于化空4,310,845.17元，上述借款在2015年逐步偿还完毕。于化空与公司的关联拆借发生在有限公司阶段，为偶发性关联交易，上述借款未签订借款协议，也未约定支付利息或资金使用费。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已制定了严格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一系列管理制度，并彻底清理了关联方占款，公司在未来将严格执行相关制度杜绝关联方资金占用的发生。

公司股东已分别出具《承诺函》，承诺将严格遵守《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一系列管理制度，杜绝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发生。

（六）存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原材料	3,550,493.10	50.35	3,108,631.23	71.40	5,229,849.78	71.14
在产品	1,239,596.94	17.58	-	-	-	-
库存商品	500,862.70	7.10	570,021.13	13.09	2,121,872.88	28.86
发出商品	1,760,206.85	24.96	675,454.50	15.51	-	-
合计	7,051,159.59	100.00	4,354,106.86	100.00	7,351,722.66	100.00

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公司原材料主要为代理销售的灯具、继电器、变压器以及高低压配电柜的生产原料，如箱柜、继电器、电表等。近年来公司加强了存货的管理，公司根据销售情况，提前采购1个月左右的原材料作为安全库存，减少冗余存货对公司资金的占用，2015年

度公司原材料较 2014 年有显著下降。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存货余额较 2015 年末有显著增长，其中在产品与发出商品金额较大，这主要是公司与中建八局新签订 900 万元供货合同，公司正全力组织生产。公司产品主要为配电柜（箱），需要安装调试完毕，客户验收合格后方可确认收入，因此公司报告期末发出商品余额较大。

2015 年末存货比 2014 年末减少主要是因为 2015 年末未履行合同比 2014 年末未履行合同减少。

2016 年 3 月末较 2015 年末存货增加主要是因为 2016 年 1 月公司中标中国第八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900 万合同。截止 2016 年 3 月末尚有 1,239,596.94 元在产品未完工，同时因春节假期问题导致 2016 年 3 月末销售未履行合同产生的发出商品较 2015 年末增加 1,084,752.35 元。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无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情况，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七）固定资产

1、公司固定资产类别及估计使用年限、预计残值率及年折旧率情况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20	5	4.75-9.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2、固定资产构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类别	2016 年 3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房屋及建筑物	14,458,734.88	91.43	14,783,448.66	91.26	10,939,904.66	95.58
机器设备	450,867.76	2.85	467,445.64	2.89	159,364.54	1.39
运输设备	221,231.50	1.40	238,421.79	1.47	250,366.12	2.19
电子设备	87,892.57	0.56	92,034.68	0.57	67,111.37	0.59

办公设备	595,895.03	3.77	617,146.64	3.81	29,355.02	0.26
合计	15,814,621.74	100.00	16,198,497.41	100.00	11,446,101.51	100.00

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建筑物和机器设备，2016年3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和2014年12月31日，房屋建筑物净值分别为14,458,734.88元、14,783,448.66元和10,939,904.66元，占固定资产净值的比重分别为91.43%、91.26%和95.58%。公司于2015年采购了部分生产用机器设备以及更新办公设备，因此机器设备与办公设备有所增长。

目前，公司固定资产状况良好，无减值风险。

3、固定资产折旧及减值准备情况

项 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20,254,457.42	20,254,457.42	14,781,248.6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6,477,674.75	16,477,674.75	11,810,186.75
机器设备	654,250.03	654,250.03	384,274.03
运输设备	2,141,984.00	2,141,984.00	2,169,750.00
电子设备	285,739.66	285,739.66	301,097.88
办公设备	694,808.98	694,808.98	115,939.98
二、累计折旧	4,439,835.68	4,055,960.01	3,335,146.9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018,939.87	1,694,226.09	870,282.09
机器设备	203,382.27	186,804.39	224,909.49
运输设备	1,920,752.50	1,903,562.21	1,919,383.88
电子设备	197,847.09	193,704.98	233,986.51
办公设备	98,913.95	77,662.34	86,584.96
三、账面净值合计	15,814,621.74	16,198,497.41	11,446,101.7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4,458,734.88	14,783,448.66	10,939,904.66
机器设备	450,867.76	467,445.64	159,364.54
运输设备	221,231.50	238,421.79	250,366.12
电子设备	87,892.57	92,034.68	67,111.37
办公设备	595,895.03	617,146.64	29,355.02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机器设备	-	-	-
运输设备	-	-	-
电子设备	-	-	-
办公设备	-	-	-

项 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五、账面价值合计	15,814,621.74	16,198,497.41	11,446,101.7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4,458,734.88	14,783,448.66	10,939,904.66
机器设备	450,867.76	467,445.64	159,364.54
运输设备	221,231.50	238,421.79	250,366.12
电子设备	87,892.57	92,034.68	67,111.37
办公设备	595,895.03	617,146.64	29,355.02

4、固定资产成新率

2016年3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元

固定资产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综合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16,477,674.75	2,018,939.87	14,458,734.88	87.75%
机器设备	654,250.03	203,382.27	450,867.76	68.91%
运输设备	2,141,984.00	1,920,752.50	221,231.50	10.33%
电子设备	285,739.66	197,847.09	87,892.57	30.76%
办公设备	694,808.98	98,913.95	595,895.03	85.76%
合计	20,254,457.42	4,439,835.68	15,814,621.74	78.08%

报告期内固定资产的综合成新率为78.08%，具有较高的成新率。运输设备成新率较低主要系公司车辆折旧年限为5年，车辆实际上均处于正常使用状态。整体上看，目前公司公司固定资产状况良好，无减值风险。

5、固定资产权利瑕疵情况

广安有限在合法取得房产两侧，自行建成了无产权证的建筑有三处，一处建筑系办公楼左侧办公室一间、临时车库一间，一处为办公楼右侧会议室一间、员工的厨房、杂物室，一处为门口保安室扩容部分，三处无证房产总面积约为598.08平方米。上述建筑未能按规定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及施工许可证，故无法取得房产证，公司亦未纳入固定资产科目核算。

公司共有三间会议室，扩建会议室基本无日常使用，车库用于停放公司车辆，扩建保安室用于公司安保人员使用，以上三处建筑面积较小，且并非公司主要的生产经营场所。因此，上述房屋的产权瑕疵对于公司持续经营不会造成实质性影响。

2016年6月12日，韶关市曲江区国土资源分局证明公司及子公司自2014年1月1日至今，没有违法用地或因违法用地被受其行政处罚。

另外，为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不受上述房屋产权瑕疵的影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做出如下承诺：

若因公司房屋产权瑕疵导致公司收到主管建设与规划部门的处罚，或因产权瑕疵导致该部分房屋被拆除，生产经营停滞造成公司损失，本人承诺将补偿公司因罚款、被迫拆除及生产停滞所造成的全部损失。

2016年10月17日，韶关市曲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证明》：已收到公司申请办理的临时建筑许可证资料，经核查，材料齐全，正在审核办理中，预计20个工作日可审核完毕，下发临时建筑许可证。

2016年10月17日，韶关市曲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证明》：公司在厂区内建设的建筑物已经合法取得其土地使用权。由于公司自行建成了无产权证的建筑未履行报建手续，未能办理建设工程规划批准文件，亦未取得相应的房屋权属证书。公司为我区招商引资企业，根据韶关市曲江区招商引资管理办法，同意项目先行建设，我局对该建筑物不作处罚，截至本证明出具之日，公司未因此受到任何行政处罚或受到相关部门调查，亦未收到上述房产的拆除通知，该房产用地符合区域发展规划，该区域未纳入市政动迁的规划，短期内无拆除风险。

广安科技主要生产、办公场所为公司在其合法拥有的曲府国用（2009）第00067号，总字0009915《国有土地使用权证》项下土地上自建成的韶字第0200009345号的办公楼和韶字第0200032028号的厂房。

公司的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使用权类型为出让，终止日期至：2058年12月24日。公司的土地使用权为自身贷款设置了抵押，上述抵押设置合法、有效，不存在权属纠纷。公司的房产目前为公司自用，权属清晰，公司与其他第三方不存在房屋权属纠纷或潜在纠纷。

针对公司拥有的上述房产无法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书的风险，公司采取了如下风险管理措施：

(1) 公司出具了提供替代房源的承诺

公司拥有韶字第0200009345号的办公楼，其三楼有三间客房，若上述三处建筑物被拆除，可将三间客房清除作为办公室一间、会议上一间、员工厨房一间，公司后期接待客人将安排酒店住宿；厂房的保安室扩容部分被拆除不会影响保安室的基本安保功能。

(2) 实际控制人出具了承担相关损失和费用的承诺

实际控制人于化空出具了不可撤销承诺：若因三处无产权建筑相关事宜导致广安科技股份受到任何直接或间接的损失，均由其个人承担，前述损失包括但不限于：①因本事项被政府部门处以罚款、没收财产所遭受的损失；②因本事项被政府部门处以营业整顿所带来的直接或者间接的损失；③政府部门因本事项而强制搬迁使广安科技股份产生任何搬迁费用、材料折损费用，以及停业期间广安科技股份所遭受的损失；上述经济损失，本人将无条件代广安科技股份支付相应的款项，且保证广安科技股份不因此遭受任何经济损失。

(3) 量化发生房屋拆迁将给公司带来的搬迁费用和经济损失根据公司提供的拆迁方案测算如下：

上述建筑均处于同一办公楼内，违建建筑中不存在大型机器设备，搬迁只需少量人工成本，预计搬迁将不会造成公司固定资产毁损，公司实际控制人于化空承诺：若因搬迁所产生的费用由本人承担并保证公司的利益不因搬迁事项遭受损失。

综上，主办券商认为，该三处无产权证的建筑系公司自有土地上的自建房屋，不存在权属纠纷或潜在纠纷；该三处建筑目前用于一间会议室、一间办公室、一间厨房、一间车库和保安室扩容部分，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没有影响；虽无法取得房产证；但实际控制人已出具了提供替代房源及承担相关损失和费用的承诺，该承诺及措施具有有效性且风险可控；经了解，搬迁费用极小，不涉及公司主要办公场所及机器设备，不会对公司的持续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6、固定资产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情况

2014年11月6日，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韶关曲江支行与本公司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担保的最高额为12,464,900.00元，担保的主债权期间为2014年11月6日至2019年11月6日，公司抵押固定资产包括办公楼（粤房地产证韶字第0200009345号）、厂房（粤房地产证韶字第0200032028号），并于2014年11月18日办理了抵押（按揭）登记，公司抵押借款具体情况详见“第四节 公司财务/八、公司主要负债情况/（一）短期借款”。

（八）无形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类别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土地使用权	1,362,504.00	97.69	1,370,364.60	97.65	1,401,807.00	100.00
软件使用权	32,148.12	2.31	33,009.24	2.35	-	-
合计	1,394,652.12	100.00	1,403,373.84	100.00	1,401,807.00	100.00

公司无形资产为土地使用权与财务软件，公司土地使用权每年减少系正常的摊销所致。公司为取得借款，将土地使用权（曲府国用（2009）第00067号总字第0009915号）抵押至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韶关曲江支行，公司抵押借款具体情况详见“第四节 公司财务/八、公司主要负债情况/（一）短期借款”。

（九）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40,560.15	394,744.84	342,902.41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56,033.64	28,049.32	75,950.90
合计	496,593.79	422,794.16	418,853.3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未发现持有的各项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公司除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未对其他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八、公司主要负债情况

（一）短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抵押、保证借款	6,500,000.00	6,500,000.00	7,000,000.00
票据贴现借款	1,228,705.90	1,402,308.07	913,131.87
合计	7,728,705.90	7,902,308.07	7,913,131.87

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1、抵押、保证借款

2014年11月6日，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韶关曲江支行与于化空、宋华、韶关市广安路灯有限公司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与本公司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担保的最高额为12,464,900.00元，担保的主债权期间为2014年11月6日至2019年11月6日（包括该期间的起始日和届满日）。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两年；银行根据主合同之约定宣布借款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为借款提前到期日之次日起两年。抵押资产包括办公楼（粤房地产证韶字第0200009345号）、厂房（粤房地产证韶字第0200032028号）和土地使用权（曲府国用（2009）第00067号总字第0009915号），2014年11月18日办理了抵押（按揭）登记。报告期内，公司银行借款均为上述合同项下的借款。

公司于2014年11月6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韶关曲江支行签订编号为“2014年（曲江）字0106号”网贷通循环借款合同，约定借款金额为人民币7,0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1年，利率为央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30%。

公司于2015年11月19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韶关曲江支行签订编号为“2014年（曲江）字0156号”网贷通循环借款合同，约定借款金额为人民币6,5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1年，利率为央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

2、票据贴现

公司向银行贴现而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根据贴现协议，如商业承兑汇票到期承兑人未兑付票款，银行有权依法直接向本公司及其前手行使追索权，因此，公司未终止确认已贴现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而是作为短期借款入账。

（二）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2,596,669.12	643,819.88	845,771.36
1至2年	49,718.10	1,520.03	-
2至3年	1,520.00	-	7,126.00
3年以上	7,126.00	7,126.00	126,480.33
合计	2,655,033.22	652,465.91	979,377.69

截至2016年3月31日，公司应付款项中账龄大部分在1年以内，公司应付

账款的款项性质均为应付材料款。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韶关市电线厂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4,421.10	1 年以内
施耐德电气（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非关联方	362,186.76	1 年以内
高邮市神峰照明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0,570.00	1 年以内
深圳市优顺达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3,147.00	1 年以内
磁县昌盛大劳保手套厂	非关联方	124,061.54	1 年以内
合 计		1,194,386.40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韶关市电线厂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5,078.64	1 年以内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773.54	1 年以内
韶关市浚江区新新大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965.41	1 年以内
中山恒基电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616.00	1 年以内
韶关市正泰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947.40	1 年以内
合 计		542,380.99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韶关市电线厂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8,207.92	1 年以内
高邮市神峰照明器材厂	非关联方	324,510.00	1 年以内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8,273.51	1 年以内
佛山市昆威铁塔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1,655.82	1 年以内
韶关市玉龙广告策划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9,650.00	1 年以内
合 计		872,297.25	

报告期内，公司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三）预收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账款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账龄	2016 年 3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年以内	162,124.79	155,388.99	584,750.31
1至2年	6,981.21	1,065.20	2,676.43
2至3年	-	1,611.23	16,329.88
3年以上	17,941.11	16,329.88	-
合计	187,047.11	174,395.30	603,756.6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账款主要为预收产品定金。无预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截至2016年3月31日，预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未结算原因
仁化县长江镇河田村村民委员会	非关联方	150,000.00	未满足结算条件
乳源县立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106.00	未满足结算条件
乳源阳之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017.66	未满足结算条件
成都阳之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乳源分公司	非关联方	4,312.22	未满足结算条件
广东电网韶关曲江供电局	非关联方	1,611.23	未满足结算条件
合计		187,047.11	

截至2015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未结算原因
仁化县长江镇河田村村民委员会	非关联方	50,000.00	未满足结算条件
湖南省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赣南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 黄金分院项目部	非关联方	50,000.00	未满足结算条件
新丰县财政局	非关联方	25,498.20	未满足结算条件
乳源县立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124.79	未满足结算条件
乳源阳之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017.66	未满足结算条件
合计		149,640.65	

截至2014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未结算原因
佳星科技（韶关）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5,000.00	未满足结算条件
始兴县盛赢房地产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3,600.00	未满足结算条件
韶关市亿华房地产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7,876.80	未满足结算条件
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规划 市政局	非关联方	57,690.00	未满足结算条件
清远华侨工业园管理委员会	非关联方	31,533.41	未满足结算条件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未结算原因
合计		545,700.21	

（四）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职工薪酬计量公司应付给职工的工资薪金、福利费、社保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及职工教育经费。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3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	159,340.39	465,882.79	314,040.39	311,182.79
职工福利费		37,905.90	37,905.90	
社会保险费	-	24,362.97	24,362.97	
其中：工伤保险	-	1,263.81	1,263.81	
医疗保险	-	16,423.35	16,423.35	
生育保险	-	1,263.81	1,263.81	
大病互助险		5,412.00	5,412.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9,422.94	6,280.81	3,142.13
住房公积金	-	-	-	-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39,706.77	39,706.77	-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	-	37,203.60	37,203.60	-
失业保险费	-	2,503.17	2,503.17	-
合计	159,340.39	577,281.37	422,296.84	314,324.92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	103,357.06	1,389,942.66	1,333,959.33	159,340.39
职工福利费		113,956.51	113,956.51	-
社会保险费	-	83,342.55	84,017.36	-
其中：工伤保险	-	5,153.11	5,153.11	-
医疗保险	-	66,964.33	66,964.33	-
生育保险	-	5,153.11	5,153.11	-
大病互助险		6,072.00	6,072.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74.81	-	674.81	-
住房公积金	-	-	-	-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69,561.47	169,561.47	-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	-	157,264.70	157,264.70	-
失业保险费	-	12,296.77	12,296.77	-
合计	104,031.87	1,756,803.19	1,701,494.67	159,340.39

2016年3月31日、2015年末、2014年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分别为314,324.92元、159,340.39元和104,031.87元。各期末应付职工薪酬中的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已分别于下月发放。

（五）应交税费

公司的主要税项为增值税、营业税、房产税。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各项应交税费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增值税	23,804.73	729,604.94	3,622.7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66.34	51,072.36	253.59
房产税	71,763.72	51,311.86	4,819.25
教育费附加	714.15	21,888.16	108.68
地方教育附加	476.10	14,592.11	72.45
堤围费	1,686.94	4,647.47	1,380.40
印花税	271.21	2,437.69	587.24
合 计	100,383.19	875,554.59	10,844.31

（六）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73,753.34	232,000.47	33,310.18
1至2年	121,459.00	9,460.00	-
合 计	295,212.34	241,460.47	33,310.18

截至2016年3月31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于化空	关联方	286,946.33	1年以内、1至2年
韶关市曲江区供水管理处	非关联方	6,259.01	1年以内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	非关联方	2,007.00	1年以内
合计		295,212.34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于化空	非关联方	176,946.33	1年以内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非关联方	42,075.00	1年以内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韶关市武江支公司	非关联方	6,730.25	1年以内
乐昌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非关联方	5,500.00	1年以内
信丰县国库集中收付核算中心	非关联方	3,960.00	1年以内
合计		235,211.58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宝钢集团广东韶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000.00	1年以内
韶关市广安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975.09	1年以内
乐昌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非关联方	5,500.00	1年以内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非关联方	5,430.00	1年以内
信丰县国库集中收付核算中心	非关联方	3,960.00	1年以内
合计		31,865.09	

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应付押金、保险费等。各报告期末，公司应付董事长于化空款项，主要是为支持公司发展，在公司资金紧张时，董事长于化空代垫部分货款。

九、股东权益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股东权益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或股本)	26,600,000.00	25,000,000.00	20,000,000.00
资本公积	230,000.00	230,000.00	5,000,000.00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	-	-

未分配利润	709,584.15	1,364,599.50	2,161,503.11
股东权益合计	27,539,584.15	26,594,599.50	27,161,503.11

(一) 实收资本(或股本)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实收资本(或股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股 东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于化空	21,404,000	80.47	21,404,000.00	85.62	16,404,000.00	82.02
宋华	3,596,000	13.52	3,596,000.00	14.38	3,596,000.00	17.98
于 姣	300,000	1.13	-	-	-	-
吕晓芳	250,000	0.94	-	-	-	-
杨国强	50,000	0.19	-	-	-	-
韶关市盈安投资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	3.75	-	-	-	-
合 计	26,600,000.00	100.00	25,000,000.00	100.00	20,000,000.0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历次增资事项详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四、公司成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2016年6月20日，公司股份制改造完成，股本为2,660万股。

(二) 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其他资本公积	230,000.00	230,000.00	5,000,000.00
合 计	230,000.00	230,000.00	5,000,000.00

2015年资本公积减少5,000,000.00元，系在完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支付对价时，将期初重述的资本公积予以冲回。

2015年增加的资本公积系公司股东于化空、宋华将1999年分别作价19.78万元、3.22万元的实物资产出资置换为等价货币出资，原实物资本转入资本公积。。

（三）未分配利润

报告期，公司未分配利润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364,599.50	2,161,503.11	2,627,274.1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563,009.8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364,599.50	2,161,503.11	2,064,264.3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55,015.35	-796,903.61	97,238.77
减：同一控制下合并调整额	-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709,584.15	1,364,599.50	2,161,503.11

十、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一）关联方情况

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于化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持有公司 80.47% 股份，间接持有公司 0.79% 股份，与公司股东宋华为夫妻关系
2	宋华	公司实际控制人，直接持有公司 13.52% 股份，间接持有公司 0.94% 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于化空为夫妻关系

2、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

无

3、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公司职务
1	于化空	董事长
2	孙为泉	董事、副总经理
3	卢锋	董事
4	叶萍	董事
5	华洪娣	董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公司职务
6	文兰瑛	监事会主席
7	宋华	监事
8	吴华	监事
9	曹小红	总经理
12	魏美芳	财务总监
13	黄惠瑜	董事会秘书

4、与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对外投资情况
1	于姣	直接持有公司 1.13% 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于化空为父女关系	无

5、本公司控股或参股的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目前状态
1	韶关市广安路灯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	正常经营

6、报告期内前述人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序号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目前状态
1	韶关市鲁泰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于化空 2015 年 5 月 26 日至 2016 年 04 月 28 日担任其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无实际生产经营活动
2	浈江区一山一水一菜馆	公司控股股东于化空为经营者	正常经营
3	韶关市盈安投资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直接持有公司 3.75% 股份，公司控股股东于化空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宋华为其普通合伙人	正常经营

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关联方交易事项

公司 2016 年 1-3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期间与关联方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如下：

1、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未与关联方发生经常性关联性。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 关联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为取得银行借款，由于化空、宋华、韶关市广安路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于化空、宋华	2,500,000.00	2014-11-12	2014-11-21	是
于化空、宋华、韶关市广安路灯有限公司	4,900,000.00	2013-11-22	2014-11-12	是
于化空、宋华、韶关市广安路灯有限公司	1,200,000.00	2014-2-28	2014-11-12	是
于化空、宋华、韶关市广安路灯有限公司	1,900,000.00	2013-6-3	2014-5-27	是
于化空、宋华、韶关市广安路灯有限公司	7,000,000.00	2014-11-21	2015-11-19	是
于化空、宋华、韶关市广安路灯有限公司	6,500,000.00	2015-11-20	2016-11-19	否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预收预付款项余额

1、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关联方应付款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于化空	-	-	4,310,845.17
合计	-	-	4,310,845.17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于化空存在向公司拆借资金的行为，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于化空4,310,845.17元，上述借款在2015年逐步偿还完毕。于化空与公司的关联拆借发生在有限公司阶段，为偶发性关联交易，上述借款未签订借款协议，也未约定支付利息或资金使用费。

2、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关联方应付款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项目名称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于化空	286,946.33	176,946.33	-
合计	286,946.33	176,946.33	-

2016年3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于化空分别为286,946.33元、176,946.33元，主要是为支持公司发展，在公司资金紧张时，董事长于化空代垫部分货款。

（四）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根据《法律意见书》、《审计报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声明与承诺并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并不存在包括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等的经常性关联交易；上述已发生的应收应付关联方款项为关联方与公司的资金往来，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因此，上述已发生的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建立健全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五）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经核查，为规范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维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公允性，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已在《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规定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在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制度及其他公允决策程序，且有关议事规则及决策制度已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公允性提供了决策程序上的保障，体现了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的原则，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第五条和第十五条关于关联交易制度的规定。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仅有韶关市广安路灯有限公司一家，其财务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元）	4,945,360.88	4,809,787.46	11,422,653.08
负债总额（元）	749,762.15	447,928.87	6,997,990.26
所有者权益总额（元）	4,195,598.73	4,361,858.59	4,424,662.82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元）	246,897.92	3,324,783.03	4,065,215.31
净利润（元）	-166,259.86	-62,804.23	-12,327.38

广安路灯主要向政府部门提供路灯安装工程服务，路灯安装工程的施工收入系根据合同约定条款，已完成合同对应的工作要求，客户验收合格并取得安装工程验收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收入。

我们通过询问、检查合同等核查方法了解到广安路灯的业务模式系直接与终端客户签订路灯采购合同，根据客户需求设计、安装调试路灯设备，完工后由客户组织验收。合同中约定了安装调试及验收条款，即安装调试并经客户验收合格后商品所有权上的所有风险和报酬随之转移。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公司的收入确认方法与公司业务模式、销售合同相匹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相关规定。

2016年1-3月较2015年度净利润减少103,455.63元，主要系一季度是传统淡季，实现销售收入较少但人员工资、固定资产折旧等固定费用不变所致，2015年较2014年净利润减少50,476.85元，主要系营业收入减少及销售费用增加所致。为大力发展子公司广安路灯业务，公司加大了销售费用投入，报告期销售费用明细如下：

项 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增长率
销售费用	111,536.75	54,478.95	104.73%

2016年1-3月销售费用42,258.30元，占2015年度销售费用总额的37.89%。

路灯有限系韶关市属除市政以外的唯一一家路灯安装公司，拥有韶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核发的《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资质类别及等级为：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因广安路灯拥有上述相关资质，虽然其2016年3月31日净资产较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少172,762.92元，其于2016年3月31日的公允价值仍高于公司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因此，公司认为该项投资不存在重大减值损失。

十二、需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期后事项

公司客户韶关新宇建设机械有限公司拖欠公司货款 357,703.20 元,公司向韶关市浚江区人民法院提请诉讼,2014 年 5 月 28 日开庭,在法院调解下双方达成和解协议:双方共同确认被告欠货款 308,536.00 元,分 3 期付款,从 2014 年 6 月起,每月 30 日前给付 100,000.00 元,余款 108,536.00 元于 2014 年 8 月 30 日前付清。被告一直未付款,公司已申请强制执行。目前,被告已申请破产程序。

(二) 或有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三) 承诺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四)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应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改制情况

2016 年 5 月 30 日,根据股东协议及章程规定,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 2016 年 3 月 31 日为基准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值 27,650,930.39 元按照 1:0.9620 的比例折合成股份公司每股面值为 1 元的普通股股份,即股份公司股本总额 26,600,000 股,差额 1,050,930.39 元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公司原 6 名股东为股份公司的发起人,按照其各自原持有的公司出资比例所对应的净资产作为对股份公司的出资。变更后的公司注册资本为 2,660 万元,公司名称变更为广东广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十三、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根据天津华夏金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6 年 5 月 15 日出具的华夏金信评报字[2016]128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截止 2016 年 3 月 31 日,韶关市广安电气有限公司的总资产账面价值 4,063.36 万元,负债账面价值 1,298.27 万元,净资产为 2,765.09 万元。评估后的资产总额为 4,137.49 万元,负债总额为 1,298.27 万元,净资产为 2,839.22 万元,净资产评估增值 74.12 万元,增值率为 2.68%。

此次资产评估采用的主要评估方法为资产基础法,公司资产评估增值主要是

固定资产评估增值 55.73 万元。公司未根据此次评估结果调账。

十四、股利分配和最近两年利润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一般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 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二）最近两年一期实际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股利分配。

（三）挂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后，公司股利分配政策沿用《公司章程》中规定的股利分配制度。

十五、风险因素及自我评估

（一）存货减值风险

公司存货余额在报告期一直保持较高水平，2014 年末、2015 年末、2016 年 3 月 31 日的存货分别为 7,351,722.66 元、4,354,106.86 元、7,051,159.59 元，占各期期末总资产比例达到 19.97%、11.90%、18.16%，若未来部分主要产品价格下降，可能导致减值损失，影响公司利润。

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存货管理工作，加强生产部门与销售部门的密切对接，进一步提高存货周转速度。

（二）应收帐款回收风险

公司应收帐款在报告期内一直保持较高水平，其 2014 年末、2015 年末、2016 年 3 月 31 日的应收账款分别为 8,658,979.98 元、9,961,492.97 元、7,511,116.02 元，占公司总资产比例相对较高，若部分主要客户回款不及时或无法足额回款，可能在一方面导致公司现金流断裂，另一方面可能导致公司坏账损失，影响利润。

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应收账款管理的制度建设，加强应收账款催收工作。公司敦促销售人员与客户进行积极主动的沟通，敦促客户按照合同约定及时付款，并将客户的回款情况纳入到相关员工的业绩考评之中。

（三）市场竞争风险

目前，国内高低压成套开关设备行业制造厂商众多，市场集中度较低，中低端产品同质化较为严重，价格战仍是当前的主要竞争手段。其中，中低端产品的低技术壁垒、低投资造成了该领域的低行业门槛，价格战尤为突出。因此，行业中低端产品存在激烈竞争造成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而高端产品由于技术含量高、工艺复杂存在较高的技术壁垒，国内具有相关生产能力的厂家不多。公司面临一定的市场竞争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密切关注各种行业信息、市场信息和商业信息，关注行业的最新发展动态和发展趋势，并与上下游客户紧密合作，加强新品开发，争取获得更大的市场份额。

（四）人力资源风险

我国高低压成套开关设备行业的市场规模每年以较快的幅度增长，市场规模增长的同时需要大量的具有优秀的技术研发人才和勇于创新、富有开拓精神的经营管理人才。公司自成立至今非常重视人才的储备与培养，定期组织专业知识培训，使得员工具备较高的职业素养与道德水准。但是随着公司规模扩大，市场地位提高，公司存在人力资源管理及人才储备不足的风险，可能会影响公司的健康发展。

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为公司员工提供足够的个人发展空间、完善薪酬福利制度，提供多种多样的职业教育机会，并通过让公司员工入股持股平台等方式维持核心技术团队的凝聚力。

（五）管理风险

近年来，公司业务处于高速成长之中，公司的资产规模、人员规模、业务规模均迅速扩大，对公司的内部管理也提出了更高要求。虽然公司在发展过程中，已经形成了较为规范的内部管理体系，积累了成熟的管理经验，并相应地培养出一批管理人才，公司内部也形成了较为高效的管理体系。但随着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产品和服务结构进一步完善，面临的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对公司生产经营管理、人才储备、技术研发、资本运作等方面将提出更高要求。如果公司的组织模式、管理制度和管理人员未能跟上公司内外部环境的变化，则公司面临一定的管理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已经建立了规范的“三会”制度和公司治理结构，公司将根据业务发展情况积极完善组织架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并加强对员工的培训，对管理人员进行梯队培养，不断规范以跟上公司内外部环境的变化、适应公司新的发展需求。

（六）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于化空、宋华夫妇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 95.72% 的股份，于化空担任公司董事长，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人事、财务管理均具有控制权。公司已制定了适合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防止控股股东利用控制权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进行不当控制。若公司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对公司的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或其他方式对公司的经营、投资、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对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产生不利影响，存在因股权集中及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带来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建立健全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强化公司治理。

十六、报告期内公司纳税情况

根据韶关市曲江区国家税务局 2016 年 6 月 22 日出具的（20141）粤国税证明 40091494 号《纳税证明》，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共缴税 155,039.91 元；根据韶关市曲江区国家税务局 2016 年 6 月 22 日出具的（20141）粤国税证明 40091495 号《纳税证明》，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共缴税 1,101,225.71 元；根据韶关市曲江区国家税务局 2016 年 6 月 22 日出具的（20141）粤国税证明 40091496 号《纳税证明》，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共缴税 472,359.80 元。上述期间公司未有欠缴税款行为。

根据韶关市曲江区地方税务局马坝分局 2016 年 6 月 23 日出具的曲马地税证字（2016）080 号《纳税证明》，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期间共缴纳税款 155,814.60 元；根据曲马地税证字（2016）078 号《纳税证明》，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共缴纳税款 184,345.77 元；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期间共缴纳税款 189,972.28 元。上述期间公司未有欠缴税款行为。

综上，主办券商认为：公司已依法办理税务登记；报告期内，公司执行的税种、税率符合现行中国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相关主管部门已确认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被税务部门处罚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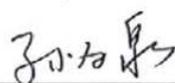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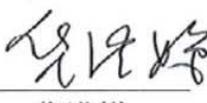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名：


于化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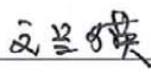

孙为泉


卢锋


叶萍


华洪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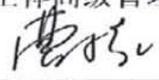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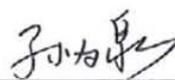

文兰瑛


宋华


吴华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曹小红


孙为泉


魏美芳


黄惠瑜

广东广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0月27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小组成员签名： 傅骏 王玮 刘洋
傅骏 王玮 刘洋

项目负责人签名： 王锦
王锦

法定代表人签名： 陶永泽
陶永泽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6年10月2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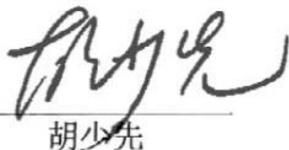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广东广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以下简称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16）3-471号）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广东广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上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引用的上述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张希文
林利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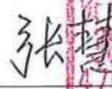

胡少先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一六年10月27日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 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华夏金信评报字(2016)128号韶关市广安电气有限公司拟进行股份制改造项目净资产价值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内容无异议, 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张慧

 
汪勤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施耘清

天津华夏金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6年10月27日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